

督导组，切实担负起日常督导第一职责，到各镇（街道）督查指导，了解推动女性进“两委”工作的最新动态，确保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有力推动女性进村（社区）“两委”目标的顺利实现。全市364个村（社区）共有149个村（社区）产生157名女性进入支委，占比40.93%；34个城市社区共有30个社区产生52名女性进入支委，占比88.23%。全市398个村、社区共选举产生女支部书记38名。

（周爱芬）

## 工商业联合会工作

**【概况】** 2020年，工商联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工商联工作实际相结合，深入贯彻落实全省民营经济“两个健康”“一联三帮”专项行动现场会精神，紧紧围绕抗击疫情、复工复产、营商环境改善等中心工作，增强工作主动性，突出工作重点，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疫情防控】** （一）组织动员，引导民营企业全力抗疫。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工商联主动出击，积极组织动员全市非公经济人士参与疫情防控，向各会员企业、各商会下发《众志成城 齐心协力坚决打赢新冠疫情的倡议书》，广大民营企业积极响应，纷纷投入到支援和抗击疫情的工作中。在疫情防控的关键时刻，工商联积极引导，组织商会、民营企业全力抗击疫情，广泛号召会员企业和行业商会捐款10万余元，分别向抗疫一线的医护人员、交警、环卫工人、乡镇干部捐赠各种防疫物资。副主席成员单位金宏印业公司向武汉慈善总会捐款

30万元；华友置业公司向长葛防疫指挥部捐款30万元；中创展置业公司、四达电气公司、保盛置业公司、卓宇蜂业、长兴蜂业等20多家公司都进行捐赠，据不完全统计，企业捐款捐物共计280余万元。（二）深入调研，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为详细了解长葛市民营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及民营企业在抗击疫情、恢复生产中遇到困难与问题，2月26日至3月3日，工商联采用线上填报调查问卷的形式，组织开展长葛民营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专题调研，并形成《关于我市民营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的调研报告》呈报许昌市工商联，为支持民营企业抗击疫情、恢复生产提供了决策参考。（三）提前谋划，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一是及时收集企业用工需求。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部署，提前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的服务工作。共收集到15家企业提供的岗位信息，搭建企业与求职者之间供需对接的有效平台。二是通过钉钉网络平台在线上开展直播课堂。邀请知名商学院讲师，联合骏华商学院组织18期直播课堂，近300名企业家参加学习。三是联合法院行动，助力企业渡难关。与法院联合开展“战疫情稳企业促发展”专项行动，出台实施意见、印制白皮书、摸排企业复工生产存在问题与困难，为企业复工生产提供精准司法服务。四是协调防疫物资，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主动作为，协调有关资源、寻求市场渠道，出具公函、派出专员，帮助企业购买口罩13万余只，为企业快速复工复产提供保障。

**【服务平台】** （一）拓宽培训模式，提升企业家素质。6月18日全省民营经济“两个健康”百县提升行动暨“一联三帮”专项行动现场会在长葛召开，长葛市工商联深入落实专项行动，提出“五种培训模式”，分别是葛商学

院、红色课堂、精益大讲堂、工匠讲堂、导师讲堂，由长葛市委统战部、许昌非公有制企业学院、市工商联结合“格局屏天下”组织实施，推动“两个行动”走深走实，助力县域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得到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2020年，共组织13期，2000余名企业家参加培训学习。（二）建立民营企业诉求响应平台。9月份，积极与省民营企业诉求响应智慧平台对接制定《长葛市民营企业家诉求响应智慧平台建设实施办法》，建立民营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和诉求响应机制，民营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入驻企业150家，入驻相关职能部门25家。在行政服务大厅设立民营企业诉求平台窗口，设立会商室，线上线下多渠道收集各类诉求，并对意见进行梳理分类，实现有诉必接、有求必应、有问必答、有难必帮。（三）继续推进“工商联+”系列活动。继“法院+工商联”活动之后，工商联分别举办了“环保局+工商联企业绿色发展护航行动”“人社局+工商联化解用工难题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护航行动”“税务局+工商联共话减税降费、税企同心促发展护航行动”，“检察院+工商联 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行动”四项活动，这些活动的开展畅通了政企交流渠道，积极助力企业熟悉相关政策，在企业绿色发展、用工问题、减税降费、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等方面，促进全市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四）继续举行“拍砖”活动。5月22日，市工商联主席团深入会员企业河南鸿昌电子公司进行企业走访调研，进行“拍砖”活动。主席团参观鸿昌电子公司的专利墙、产品展示间、生产车间，在座谈会上，主席团成员针对走访调研的情况，发表自己的意见。通过座谈会归纳梳理意见，分析公司生产车间部分危险区域有标识无措施、生产工序布局不合理、精细化管理不到位等5

条意见。公司负责人陈建民表示将尽快解决企业内部存在的问题。这是继2017年，工商联举办的第6次“拍砖”活动，受到了企业的一致好评。

**【改革创新】** （一）商会作用大幅度提升。继2019年建筑机械交易会之后，2020年面对疫情带来的压力，经市委同意，中国（长葛）建筑机械交易会开幕式于10月12日在长葛举行，交易会会期3天，设立标准展位1900个，展会面积4万平方米，参展厂家447家，其中外地参展厂家236家，参展客商9000余人，本次交易会签署合同达6亿元，三天现场交易额超过2亿元。8月1日成立长葛市顶墙装饰材料协会，并于12月26日至28日成功举办2020中国（长葛）首届顶墙装饰材料博览会，会期3天，展馆面积23000平方米，展位200多个，其中，特装展位18000平方米，标准展位5000平方米，参展厂家300家，其中长葛本地企业70家，外地企业200多家，参会人数近万人，现场签署销售合同金额达7亿元。（二）镇（街道）商会陆续换届。根据工商联年初工作计划，对各镇（街道）商会，进行重组换届。截至12月底，共完成换届7家。镇商会是工商联在乡镇的神经末梢，是非公经济集聚资源，互助共享，抱团发展的重要平台，是开展统战工作的重要抓手。换届以后的镇（街道）商会，商会运行更加规范，会员结构更加优化。（三）加强总商会建设。5月15日，工商联召开八届四次执委会，对轮值会长进行授牌仪式，增补会员15名，其中6名常委，9名执委，商会增加新鲜血液。

**【宣传工作】** （一）借助《许昌日报·工商界版》等新闻媒体做好宣传工作。6月22日，

在《中国新闻》刊发《河南长葛工商联激活发展动能》，《许昌日报·工商界版》刊发《“参加国内行业展会，来长葛就够”——2020中国（长葛）建筑机械交易会侧记》《“工商联服务企业要有大格局高站位”——访长葛市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胡新英》等文章10多篇。注册“长葛市工商联”微信公众平台，及时传递国家大政方针、会员企业各类动态，使微信平台成为会员企业传递信息、拓展眼界、互动交流的平台。利用微信工作群加强与企业的联系，宣传政策，报道会员企业开展的活动和好人好事。（二）打造商会直播平台。为更好的服务会员企业，为会员企业展示、商品销售搭建平台，9月份，长葛市总商会打造商会直播间，先后进行5场直播，帮助企业销售蜂蜜、食品等产品。（三）举办“致敬——最美奋斗者”迎新春诗歌音乐会。1月6日晚，长葛市工商联主办的“致敬·最美奋斗者”长葛市迎新春诗歌音乐会在会展中心举行。诗歌音乐会上，既有交响乐团带来的中外名曲《春节序曲》《茉莉花》《天鹅湖组曲》《无忧无虑波尔卡》，又有慷慨激昂的诗朗诵《致全国最美奋斗者燕振昌》《奋进的长葛制造》。会上，市委书记尹俊营为钢材贸易商会、建筑机械行业商会、卫生陶瓷协会等商会颁发“最具活力商会”奖。晚会以弘扬企业家精神为目的，通过交响乐和诗歌朗诵的方式，回顾展现长葛市民营企业家经济的成绩及努力奋斗、无私奉献的葛商精神。

**【脱贫攻坚】**（一）积极开展各项活动。春节期间，工商联与各商会、企业陆续开展同心扶贫送温暖系列活动。联合市建筑机械行业商会、食品安全商会分别在增福镇和石象镇开展送温暖活动，向贫困户捐赠棉衣共计313件，价值35000元。在长葛市工商联的积极倡导和

有序引领下，河南鸿昌电子有限公司、保盛集团、中创博览城、四达电力、佳和高科公司等200余家帮扶企业先后筹资110万元，分别对全市1600个贫困家庭开展春节送温暖活动。（二）积极帮扶挂牌督战村。董村镇口王村是许昌市的挂牌督战村，为进一步帮助口王村脱贫，许昌市、长葛市工商联多次组织人员到董村镇口王村进行实地调研，根据实际制定帮扶工作计划，在产业、就业、公益捐赠等方面对口王村进行全力帮扶。4月8日下午，许昌市工商联与长葛市工商联在董村镇口王村共同举办助力爱心超市捐赠活动，向口王村爱心超市捐赠第一批爱心物资价值3000多元。4月底前组织建筑机械商会与该村钢材市场进行产销对接会，建机商会与口王村钢材市场签署购销合同100万元。6月1日，许昌市工商联，长葛市工商联联合在董村镇口王村举办“助力口王村脱贫攻坚捐赠仪式”，河南华葛防腐材料公司向口王村捐赠价值10万元办公家具家电。（三）召开工作推进会。10月23日，召开长葛市“千企帮千村”工作推进会。

**【交流沟通】**（一）加强与各地工商联、商会的合作与交流。为了进一步发挥工商联联谊平台优势，加强友好交流沟通，4月30日，长葛市工商联和长垣市工商联举行友好工商联缔结仪式。长葛市工商联和长垣市工商联在抗击疫情的交往中建立深厚的友谊，缔结以后双方建立长期、稳定、全面的合作关系。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省“两个健康”专项行动，经南乐县工商联邀请，10月27日，长葛市工商联和南乐县工商联缔结友好工商联。先后接待了兰考、南乐、尉氏、淇县、焦作、襄县等10多家工商联和党政观摩团交流参观。与此同时，组织会员到周口商会参观学习，为企业互联互通

搭建沟通与合作桥梁。(二)举办“叙乡情,话团圆,异地葛商回家乡”活动。9月28日,长葛市工商联举办“叙乡情,话团圆,异地葛商回家乡”活动。此次活动为了加深在外长葛籍企业家之间的感情交流,促进商会资源共享与合作,联络感情,共谋发展。全国35家异地商会会长、副会长,许昌市工商联、长葛市主要领导参加活动。9月29日,组织30余名异地葛商到产业新城、森源集团、黄河集团、总商会参观。(三)积极开展调研工作。根据整体经济形势,多次到商会、企业进行调研走访,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听取企业、商会负责人意见和建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撰写《关于市民营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的调研报告》《聚焦服务创新举措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调研报告》《关于基层商会建设情况调研报告》,反映企业、商会存在的实际情况,并向市委提出合理化建议。

(张方明)

## 科普工作

**【概况】** 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科协、许昌市科协的指导下,科协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发展科普农业园区、开展电子商务教学、农村、社区、学校科普宣传、科普惠农等方面做出大量工作,为推动长葛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荣获全国科普日先进组织单位、许昌市科普大篷车优秀组织单位。

**【换届工作】** 7月6~7日,在市委党校礼堂召开长葛市科协第五次代表大会,来自全市40

多个单位的137名代表欢聚一堂,共同商讨科协发展之大计,各行各业的科技工作者愉快讨论第四届工作报告,纷纷献计献策。

全体代表严格执行组织部门的选举程序、选举办法,大家齐心协力,推选出委员和常委、主席、副主席、兼职副主席、挂职副主席。

**【疫情防控】** 市科协全体党员干部全面落实许昌市科协和长葛市委决策部署要求,将打好疫情防控作为首要任务迅速成立新时代科技志愿服务队,深入小区,发放科学防控疫情资料,号召广大科技志愿者迎难而上,冲锋在前,无私奉献,全面投入疫情防控阻击战。

**【“全国科技活动周”活动】** 8月27日上午,长葛市科协在新区体育馆开展“i科普”志愿服务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为具有行业代表性的科技志愿者7支服务队500人举行了授旗仪式。

**【“全国科普日”活动】** 决胜全面小康,科普工作要着重放在农村偏远地区。长葛市科协紧紧围绕活动主题,积极向上级科协申请科普大篷车,用于到偏远乡村中学开展科普活动。全国科普日期间,共申请科普大篷车5次,分别到增福镇、石固镇、后河镇和长兴办事处的中学开展“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共组织科普志愿者32人次,展出科普器具90件,活动覆盖5所中学共计5200余名师生。科普大篷车走进偏远地区乡村中学,给学生带来丰富多彩的科技展示,使学生开阔眼界,增长知识,提高书本理论和科学实践相结合的学习方法。

(付志凯)

## 文学艺术工作

**【概况】** 2020年，市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认真落实文化艺术服务相关责任，充分发挥文联“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的职能，开展各项文艺活动，完成脱贫攻坚总任务，并积极加强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各项工作。

**【规范协会管理】** 2020年市文联党组出台《长葛市文艺家协会管理办法》《长葛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关于各文艺家协会换届工作的指导意见》等。切实加强单位内部和协会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文艺界整体思想站位，使其能够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加强文艺创作。

市文联坚持以机关工作人员分包协会，定期进行督促，加强工作落实和责任监督；同时进一步加强协会的管理，于7月23日召开2020年度协会工作会议，回顾总结上半年工作，安排部署下半年工作。11月份起，陆续组织各个协会进行换届工作。通过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主席团，更新补充新生力量，制定出台协会章程，推动长葛各文艺家协会走上规范化、制度化轨道。

**【文艺志愿服务】** 从1月8日到1月16日，市文联开展迎春送福写春联进万家、送欢乐送书画作品、赠送文艺书刊文艺志愿服务活动共

计十余场，活动现场书写春联和“福”字4000余幅，现场赠送《葛天文学》杂志、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长葛市第三届群众书法篆刻作品展选集》、《长葛市首届美术新人新作展选集》、《皆大欢喜小戏集》等共计1000余本。为村民、企业员工和学校师生带去节日的祝福，并进一步宣扬中国传统文化书法和艺术。8月11日至8月31日，由市文联牵头的市文化艺术志愿服务队、党的创新理论进基层宣讲队先后走进市财政局、机关事务中心、林业发展中心、南水北调办、交通局、政法委、检察院、人大、市委党史研究室、人社局、医保局、城管局，开展20余场次的宣讲活动。9月23日上午，长葛市文联组织文艺志愿者到长葛市第七初级中学开展“书法进校园”活动。

**【文艺活动赛事】** 2020年市文联先后组织市书法、美术家协会会员积极参加河南省第25届美术新人新作展和第29届群众书法作品展，参加活动人数49人，入展22人，获奖10人。组织举办“丹青出彩绘小康”长葛市第二届美术新人新作展、“翰墨飘香颂小康”长葛市第四届群众书法篆刻作品大（展）赛、“长葛市庆祝建党99周年书画展暨美丽乡村摄影大赛颁奖仪式”、“全国第五届青年书法篆刻作品展览”和“全国第五届正体书法作品展”看稿会。

**【脱贫攻坚】** 2020年，市文联党组继续派党组成员、副主席王鸿坤同志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最后两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于4月份落实居家供养，11月份荣获“脱贫光荣证”，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期间，市文联党组多次带领机关工作人员到分包的增福镇马刘村对贫困户进行慰问，给基层困难群众带去党的关怀，为长葛市完成脱贫攻坚总任务贡献力量。

**【“以艺抗疫”】** 2020年初,市文联积极动员文艺家协会聚焦疫情进行创作,在“长葛文艺”微信公众号共发出16期“以艺抗‘疫’在行动”的内容,发表文艺作品共计三百余件,疫情期间为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贡献文艺力量。3月20日上午,组织全市各文艺家协会到全国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王土成的老家董村镇新王庄村进行实地采风采访活动。围绕疫情开展“众志成城战疫情”主题文艺征集活动,共征集作品580余幅,并将优秀作品制成特刊,不断将英雄的精神用文艺形式进行传扬,为树立英雄榜样作出文艺贡献。

(王鸿坤)

## 归国华侨工作

**【概况】** 长葛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是乐舞始祖葛天氏故里,是海内外公认的葛姓、钟姓、陈姓寻根问祖之地,2014年被命名为千年古县。现有长葛市华人、华侨、归侨、港澳台胞33户,76人,分布在8个国家和地区。海外留学生及其眷属、归国留学人员共计43户,87人。长葛市侨资企业有4家,拥有固定资产8000余万元,企业职工1500多人。主要开展泄油器、卫生陶瓷、不锈钢制品、高压电瓷、住宿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多年来以各种方式支援家乡建设,参与公益活动,为促进长葛的对外交流做出应有的贡献。荣获许昌市侨联系统组织建设工作成绩突出单位。

长葛市侨联,自1980年12月建立长葛侨务史上第一个侨联组织——长葛侨联小组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长葛市委统战部的统一协调下,在上级侨务部门的科学指导下,长葛市侨联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以

“创新、提升、联谊、服务、和谐”为基调,以“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维护侨益”为抓手,以为经济社会服务,为侨服务、构建和谐社会为宗旨,团结广大归侨、侨眷、华侨、华人和港澳同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扬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普法宣传】** 侨联经过精心筹备,持续开展侨法“进机关、进社区、进侨户”的“三进”活动。在全市各镇(街道)开展侨务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现场讲解、悬挂横幅等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知识,并耐心地接受群众的相关法律咨询,加大涉侨法律法规的普及,2020年度共举办法治宣传活动24场,发放、印制宣传资料3000份,参与群众4000人次,参加法治学习培训600人。组织长葛侨界群众、联系的海外侨胞以及社会各界人士关注纪念活动,通过转发竞赛链接,踊跃参与答题,提高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的知名度、影响力和覆盖面。截至年底



组织收听收看全省侨联干部“云课堂”开班式及“民法典专题讲座”,10月23日下午收听收看全省侨联系统“云课堂”第三期培训——外事礼宾礼仪常识

已组织转发 5000 余次。根据全省侨联干部“云课堂”培训安排，9 月 4 日上午市侨联精心组织，在确保党员干部坚守各自岗位的同时，积极收听收看全省侨联干部“云课堂”开班式及“民法典专题讲座”。10 月 23 日下午收听收看全省侨联系统“云课堂”第三期培训——外事礼宾礼仪常识。市侨联也以此“云课堂”培训为契机，将学习范围逐步扩大到侨属侨眷侨企、姓氏文化研究会、归国留学生等群体中，为进一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大政方针路线提供更好的平台。

**【帮扶工作】** 认真学习贯彻《中国侨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进一步做好疫情期间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联系服务工作的通知》精神，密切关注海外疫情，及时向长葛市侨眷侨属传达侨联组织的关心和牵挂，真正做到稳人心、暖人心、树信心。组织相关人员深入侨资企业，了解生产经营发展情况，助推企业健康有序发展。市侨联利用周末时间对 4 家涉侨企业进行走访慰问，全力帮助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境。

2020 年，共走访慰问归侨侨眷 110 多人，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价值 3000 元；开展侨界群众联络联谊活动 2 场次，参加人数 30 人，帮扶困难归侨侨眷 3 人次。搭建活动平台，积极开展以侨引智工作。利用网络、海外媒体和有关侨团侨社，广泛宣传长葛市的人才政策，发动引导海外人才来长葛市创业。全方位、多角度的给海外乡亲传达家乡信息，使海外乡亲们更多更好地了解家乡的发展变化，唱响长葛好声音。

**【提升文化产业品牌】** 陈氏、钟氏文化已成为长葛侨联姓氏文化研究的“品牌”。11 月 8

日，在市侨联的精心指导及全力配合下，陈氏文化研究会顺利接待来自福建陈氏寻根祭祖团的 700 余人，在陈寔墓园举办祭祖活动，市侨联向寻根祭祖团赠送陈氏文化研究的 50 套书籍，大力宣传长葛，传递乡情，联络友谊，促进发展。

**【档案宣传与红色教育】** 6 月 15 日，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部分侨眷侨属、侨企员工、姓氏文化研究会成员及归国留学生前往档案馆一楼参观学习“档案见证小康路聚焦扶贫决胜期”档案图片展及“疫情防控档案专题展”，通过集中观看宣传展板、宣传手册等，深入了解全市档案事业发展概况，使市侨联的党员干部及侨界群众代表感受到档案的重要性和档案文化的独特魅力。7 月 14 日，长葛市侨联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部分侨属、侨企人员及归国留学生到中共许昌第一个支部委员会旧址参观学习，踏寻红色旧址，缅怀革命先烈，重温革命历程，传承革命精神。



6 月 15 日，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部分侨眷侨属、侨企员工、姓氏文化研究会成员及归国留学生前往档案馆一楼参观学习“档案见证小康路 聚焦扶贫决胜期”档案图片展及“疫情防控档案专题展”

**【归国留学生联谊会】** 按照《关于新时代加

强基层侨联建设的指导意见》相关要求，紧紧围绕市委统战部及市侨联2020年工作要点的安排部署，市侨联配合市委统战部深入长兴蜂业、大阳纸业、福美蜂业及宇龙实业四家企业，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复工复产后遇到的问题、企业内归国留学生人员的工作、生活情况等，与企业负责人商讨成立归国留学生联谊会相关事宜。通过多次座谈，深入调研，积极开展场地选择、章程和选举办法的拟定、会员信息收集等工作。归国留学生联谊会已到民政局备案，相关准备工作已基本完成，正在对申请会员的留学生进行严格审核。归国留学生联谊会将作为凝聚长葛优秀归国精英的新组织，承担起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打造爱国教育新阵地。

**【精准扶贫】** 继续选派优秀干部到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两个村的帮扶人通过持续落实政策、做实帮扶，增加公益岗位、鼓励帮助务工就业等方式，确保疫情期间贫困户收入不降低。每周二扶贫日，市侨联全体班子到帮扶村开展扶贫督导、志愿服务等活动，6月3日组织人员到乔庄村就精准扶贫工作开展半年专项督导。10月17日，组织党员干部、部分侨属侨眷、侨企人员及归国留学生参加长葛市“扶贫日”活动，集中观看了脱贫成果展板、消费扶贫产品展销以及扶贫政策咨询等，使侨界群众详细了解全市精准扶贫进展情况及成果，同时激发侨界群众助力脱贫攻坚的积极性。

**【疫情防控】** 市侨联通过电话联系，宣讲疫情防控的政策及个人防护措施，同时加强心理疏导，不信谣、不传谣，维护长葛侨属侨眷大局稳定。市侨联向5家侨企积极传达长葛市企业复工相关要求，帮助其尽早复工生产。2月3日，长葛市侨联兼职副主席、长葛市祥宏商贸

公司总经理徐全才向长葛市抗疫一线人员捐献400箱共计20000元的牛奶，支持抗疫工作。

### **【开展“做文明有礼长葛人”志愿服务活动】**

组织党员干部到分包重点路段开展志愿者服务行动，从早上8点到晚上6点在路面上帮助清扫垃圾、劝说阻止店外经营、拆除不标准的广告牌、主动做好规范行人过马路等工作。同时深入到侨属侨眷、侨企、姓氏文化研究会和归国留学生中广泛宣传，号召大家争做文明有礼长葛人，为长葛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贡献来自侨界的力量。

(孙晓光 牛可敬)

## 残疾人工作

**【疫情防控】**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严密部署落实。成立市残联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在春节期间实行值班制度，并下设办公室，及时汇总有关疫情变动情况。二是强化暂停康复定点机构，严格疫情防控。市残联及时印发《关于做好儿童康复定点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暂停儿童康复定点机构的一切业务。三是强化各镇(街道)疫情防控，严查疫情病例。市残联要求各镇(街道)残联加大疫情排查力度，对本辖区内的每日残疾人病毒疫情情况进行反馈。四是强化应急值守，严把宣传引导。及时传达中央、省市疫情相关防控文件，加强应急准备，协助开展疫情防控相关知识宣传教育。

**【康复工作】** 一是抓好河南省、许昌市民生实事工程。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工作是2020年河南省、许昌市重点民生实事工作。共完成130名残疾儿童参加康复训练(建档立卡



残疾儿童7名),其中听力残疾儿童17名,肢体(脑瘫)残疾儿童37名,智力残疾儿童58名,言语7人,孤独症儿童7名,进行人工耳蜗手术3人,肢体矫形手术1人。二是康复器具发放。为帮助改善残疾人的运动功能,不断提高残疾人参与社会的能力,市残联增加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的类型及数量,2020年共发放辅助器具1112件,其中为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发放康复辅助器具202件。

**【残疾人证办理】** 对全市残疾人证办理情况开展排查,简化办证程序,缩短办证周期。同时组织市残联办证人员与市人民医院、市精神病康复医院的鉴定医师,下沉基层为残疾人集中办理残疾人证,并为行动不便的残疾人提供上门办证服务。2020年,下乡入户共为残疾人办理残疾证838人。

**【重度残疾人无障碍设施改造】** 做好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工作,全年共对353户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主要包括轮椅坡道、过道扶手、灶具台升降及安装沐浴椅、坐厕器、升降毛巾架等,为重度残疾人的家庭生活提供便利。

**【残疾人培训】** 根据2020年残疾人培训工作安排,市残联分区域对全市各镇轮流举办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全年共培训306人。

**【助残志愿服务】** 按照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总体要求,市残联制定出台2020年助残志愿服务活动方案,成立助残志愿服务队,深入开展助残志愿服务活动。5月底到老城镇三里张社区为贫困残疾人配发轮椅2辆,6月1日到太阳纸业开展“微心愿”征集活动,征集

“微心愿”10余条,7月份到结对帮扶社区三里张社区残疾人家中开展清洁家园活动。

(贾博麟)

## 红十字会工作

**【疫情防控】**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以来,长葛市红十字会积极投身抗“疫”战斗中,第一时间组织广大红十字志愿者成立应急备战大队,深入社区,积极参加社区防控及入户调查志愿服务。长葛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举行红十字特殊队费捐赠活动,为武汉疫情防控支援1万2千余元,支援长葛市新冠疫情防控指挥部2万元,为河南小汤山医院支援2千余元及急需蔬菜食材及部分消毒液。对人员密集场所及小区公共区域进行预防性公益消杀作业及防疫知识宣传。继续落实“两补”政策,共为3名儿童(白血病患者2名,先心病患者1名)申报“天使阳光”“小天使基金”救助项目。

**【“99公益日”活动】** 9月7日~9月9日精心组织安排“99公益日”筹资活动,旨在激活全社会的正能量,树立“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和社会文明风尚,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为根本,普及公益理念,共筹款10万多元,取得优异的成绩。

9月21日长葛市人民医院ICU重症监护室护士胡铭昊与一名15岁的白血病男孩配型成功,并于12月7日上午在河南省肿瘤医院无偿捐献227毫升造血干细胞混悬液。胡铭昊成为全国第10554例、河南省第921例、许昌市第46例、长葛市第10例非血缘关系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尚怡真)

# 法 治

## 政法综治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2020年，政法委在统筹做好全市重点领域风险排查、预案制定、稳控防控等工作，继续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主体责任和“谁包案、谁负责”的包保责任，各类特定群体重点人员实行“四定四包”责任制，各类特定群体整体稳定。对9项重大社会决策及重大工程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最大限度从源头上减少不稳定问题的产生，为全市经济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综治治理】** 全力维护社会政治大局持续稳定。认真落实信访维稳各项机制措施，对各级重大会议期间、重大节日关口等敏感时期的维稳工作高度重视，党政领导亲自接访处置各种来信来访事宜，采取多种措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全市社会政治大局的总体稳定。截至年底，全市没有发生赴省进京，没有发生在全国、全省、许昌市有重大不良影响的暴力恐怖案事件、群体性事件、群死群伤公共安全事故及持续负面炒作。全市信访大局平稳可控，持续向好。

**【基层综治中心建设】** 一是进一步健全和明确村（居）委会治保、民调等综治组织建设和任务。各镇（办）、村（社区）整合资源，建

立高标准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心，镇村两级综治中心严格按照《长葛市镇（街道）、村（社区）两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的方案》（长平安办〔2019〕1号）要求设置“三室一厅”，即综合协调室、矛盾调处室、治安防控室和群众接待厅。全市所有村（社区）全部按照标准建立综治中心，通过实地考察，在符合条件的村（社区）建立村级综治工作站，全市16个镇（街道）和城区设立的56个警务室（其中城区20个，农村36个），全部配齐“三件套”，达到“四统一”“六有”标准。二是加强“雪亮工程”建设。截至年底，长葛市“雪亮工程”共分六期已建成高清治安监控2151路、高清智能卡口15套、高清微型卡口350套、高清智能人像123套、高空瞭望监控6路、违停抓拍39路、具有卡口功能的电子警察系统48套，其中分布于长葛市各行政村的治安监控1055路，6路以上监控行政村52个，6路以下监控行政村约278个。配套的中心后台服务器、存储、网络等设备配置于公安局“天眼工程”机房，前端设备均通过国标协议与系统平台联网，年平均完好率稳定在90%以上。

**【平安建设】** 一是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全市建立“三调联动”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市、镇、村三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系并切实发挥作用。百日行动中，长葛市共排查矛盾调解纠纷152起，调解成功146余

起，正在办理6起，调解成功率96%。二是推进开展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工作。为确保防溺水工作实效，政法委牵头联合九部门按照督导任务分工，不定期进行暗访和督查防溺水工作落实情况，实现防溺水宣传工作常态化、社会化，实现“零溺亡”工作目标。三是深入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重点行业排查整治。根据上级社会治安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集中整治工作的总体部署，长葛市委、市政府坚持“政法部门牵头，公安机关为主导，多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采取多种措施，对全市社会治安重点地区、重点行业进行排查整治。四是开展打击涉枪涉爆犯罪专项行动。继续按照“多点发现、整体作战、上追下查、打掉源头”的工作要求，坚持网上网下齐头并进，实施针对性、全链条打击，打源头、打窝点、打网络、打渠道的工作思路，深入开展打击涉枪涉爆犯罪专项行动。收缴各类枪支17支，弩1把，管制器具1把，各类子弹1691发，公诉涉爆嫌疑人4人，移交外地买卖爆炸物品案件1起。五是严打以电信网络虚假信息诈骗为主的新型犯罪活动。继续深入推进反诈中心“四位一体”工作机制和多警种网上、网下一体化打击网络犯罪工作机制，定期会商案件、通报案情和协调联动机制，充分发挥联席办职能作用。同时，强化宣传教育工作，印制宣传横幅、宣传页深入到银行、学校、企业进行宣传，以微信公众号为载体，推送宣传视频和防范虚假信息诈骗常识，提高市民防范意识，努力为广大市民筑牢电信诈骗的安全墙。六是着力加强“校园周边安全年”建设。建立健全问题隐患线索排查、案件强制报告、快速处警核查、案件侦查等工作机制。对校园及周边发生的伤害学生儿童的个人极端暴力犯罪案件，严格落实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措施，严防

形成诱导效应。推动校园周边200米安全区建设，加强对安全区内有关经营服务场所、经营活动的管理和监督。加强民警、巡防队员、平安志愿者对校园周边治安巡逻守护，提高见警率、见巡率。加强视频监控建设，校园周边视频监控达到全覆盖、无死角，逐步建立完善校园安全网上巡查系统。

**【铁路护路联防】** 市委政法委、护路办始终坚持把铁路护路联防作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任务，将其纳入平安创建的总体规划，摆上重要议事日程，铁路沿线各镇（街道）坚持把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纳入本辖区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强化组织领导，做到“三个结合”，对长葛市新增的高铁道路沿线，及时纳入管控体系，杜绝出现涉铁治安、刑事案件，进一步强化了各镇（街道）“铁路无小事、全力保安全”的责任意识。

**【执法监督】** 一是持续推进涉法涉诉信访制度改革。全方位落实各项制度，确保办案“质量关”，严防程序“空转”，督办转办各类涉法涉诉信访案件19件，落实重点人员稳控5人，排查汇总涉法涉诉信访老户8人；大力开展集中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积案专项活动，对河南省交办长葛市的22件涉法涉诉信访积案，强力化解19件，报结（化解）率达86%，超过河南省许昌市报结（化解）目标。二是扎实开展影响营商环境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牢固树立“法治就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坚持“经济发展推进到哪里，政法工作就服务到哪里，法治保障就跟进到哪里”的工作理念，积极探索服务保障途径，不断创新服务保障机制，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大改善、大提升，清理挂案12件，办理挪用资金案3件，逮捕3

人,办理职务侵占案件2件,逮捕2人,有力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积极助推长葛市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加强案件管理和资金使用审核和与财政部门间协调配合,年内救助3人,已领取救助的信访人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并息诉罢访。四是依法规范信访秩序。成立长葛市依法维护信访秩序领导小组,市委书记尹俊营任组长,下设依法维护信访秩序专班,市检察院检察长韩松太任专班组长,政法委及公检法信及纪检监察部门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针对重大疑难信访案件,年内召开22次专班会,逐案分析研讨疑难信访案件,查找问题症结,研究可行性意见。年内依法打击违法上访5人,汤阴县、孟津县政法委分别组织到长葛市学习经验。五是积极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平台建设。制定下发《长葛市关于做好河南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应用的实施方案》,成立长葛市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积极推进“办案平台”建设。于11月6日完成政法各部门进行全流程系统测试工作,11月13日实现全部案件上线流转。六是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市扫黑办职责任务分工,发挥市委政法委在执法工作中的统筹协调及监督职责,积极参与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综合协调组、市扫黑办清财组,认真持续推进“六清行动”。针对重大疑难涉黑涉恶案件,及时召集政法部门分管领导及案件承办人分析研讨,分析问题原因,查找问题症结,推进问题解决,不断规范执法司法活动。七是严格落实“三个规定”。进一步贯彻落实《长葛市委政法委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三个规定”的通知》,将省委政法委《关于违反“三个规定”典型案件的通报》转发给政法部门,教育广大干警引以为戒,确保“三个规定”制度生威发力。截至

年底未发现干预司法现象。

**【政法宣传】**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紧紧围绕平安长葛、法治长葛建设,丰富宣传载体,创新方式方法,向社会传播法治精神。市委政法委牵头政法各单位组建长葛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志愿服务队,骨干志愿者30余人。以完善政法网军机制体制建设为核心,制定印发《长葛市政法舆情处置工作办法》和《关于加强长葛市政法网军建设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增强网宣队伍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宣传《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充分认识《条例》的重大意义,并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条例》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教育引导政法干警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以“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为抓手,深入镇村、社区、企业、机关、军营、学校等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63场次,发放各类法治宣传页、图册等3万余份,发放法治宣传物品6000余件,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和防范能力。

(郭晓垒)

## 公安工作

**【概况】** 2020年,长葛市公安保卫工作以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公安厅局长、全省公安局处长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总任务,以提高预测预警预防各类风险能力为着力点,加快构建现代警务体系,从严从实从细抓好保稳定、护安全、促和谐各项重大工作部署落实,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确保全市政治稳定和治安大

局持续平稳。荣获2019年度河南省公安工作先进县市公安局、河南省公安机关“纪律作风提升年”活动成绩突出集体。

**【社会政治稳定】** 一是强化情报信息收集研判。加大各类情报信息收集研判力度，及时获取内幕性、预警性、行动性情报信息，共搜集、上报有价值的情报信息260余条，核实查证通报人员活动线索80余期。二是进一步强化网络舆情管控。认真开展“打击网络政治谣言和网上有害信息专项行动”，切实加强对互联网以及推特、微博、博客等新型网络工具的巡查监控，及时发现删除有害信息。三是切实做好信访稳定工作。坚持领导接访制度和信访案件分包化解责任制，狠抓信访案件清理化解，健全完善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机制，共接收推送、交办、办理各类信访案件436起。四是全力做好重大活动、敏感节点安保工作。圆满完成元旦、春节、元宵节安保、“支援湖北医务人员”返回安保、全国、省、市“两会”安保、“2020中国（郑州）产业转移系列对接活动”安保、“2020中、高招”安保、十九届五中全会安保等重大安全保卫任务75次。

**【打击刑事犯罪】** 一是严密防控现行命案发生。认真贯彻执行命案“两降一升”目标，成功侦破五起现行命案，现行命案侦破继续保持发一破一的良好态势。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六清”行动、建立健全“六建”为重要目标任务，坚持打早打小，依法严惩为原则，始终对黑恶势力保持高压态势。向长葛市局委、镇办发放《公安提示函》18件，助力行业清源提质增效，进一步净化滋生黑恶势力土壤。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许昌市局交办3起黑恶案件，抓获涉案人员75人。三是严

厉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深入开展“雷霆行动”、“平安守护”、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等专项行动，共对盗抢骗类犯罪嫌疑人采取强制措施123人。四是扎实开展深挖毒品犯罪专项行动。共办理刑事案件52起，起诉47人；查处吸毒人员49人，强戒26人，社区戒毒3人，新发现11人，铲除罂粟96037株。五是严打以电信网络虚假信息诈骗为主的新型犯罪。继续深入推进反诈中心“四位一体”工作机制和多警种网上、网下一体化打击网络犯罪工作机制，定期会商案件、通报案情和协调联动机制，充分发挥联席办职能作用。全市共破虚假信息诈骗案件350起，打掉团伙56个，刑事拘留179人，逮捕130人。六是严厉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持续开展云端2020、打击传销、打击非法集资和涉税犯罪以及金融犯罪，共侦破经济案件2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9人，挽回经济损失307.77万元。七是严厉打击食药环犯罪。破案90起，公诉32人，成功侦办公安部督办案件1起、公安厅督办案件2起，有效打击了涉及食药环犯罪，在昆仑行动中取得优异成绩。

**【社会治安管理】** 一是认真开展消防安全管理。持续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确保全市火灾形势稳定，共检查单位14186家，罚款处罚104人，治安拘留66人。二是持续开展治安安全大检查。以党政机关、金融、学校、水电油气、涉枪涉爆等重点内部单位和商场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内部单位安全。旅馆业方面：进一步加强排查整治，共抽查检查旅馆421家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96份，培训旅馆业业主及前台从业人员765余人次；指导派出所取缔小旅馆3家；停业整顿3家、处罚不如实登记上传信息的旅

馆32家,落实整改治安隐患146处,通过旅馆业抓获网上逃犯25名。危爆物品管理方面:全年收缴各类枪支17支,弩1把,管制器具1把,各类子弹1691发;公诉涉爆嫌疑人4人,移交外地买卖爆炸物品案件1起;共爆破销毁手榴弹4枚、炮弹2枚、雷管41枚,红磷与硫磺混合物5桶、雄黄98.4市斤、硫黄43.8市斤,行政拘留20人。物流寄递业方面:共抽查检查物流寄递业138家次,其中联合许昌邮管部门处罚寄递企业56家;联合长葛市道路部门处罚物流企业68家。三是认真组织开展交通秩序整治活动。严厉查处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防止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89518起。四是强化出入境管理工作。共受理公民出境证件1028余本,省内异地办证37人次。五是加强户政管理工作。共受理审核并发放居民身份证40174件,受理审核并发放临时居民身份证2950件,受理审核并发放异地居民身份证552件。办理农村转移人口落户城镇11890人,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40.2%。六是扎实开展扫黄打赌专项行动。共办理涉黄治安案件7起,行政拘留8人,罚款6人;涉黄刑事案件26起,刑拘13人,公诉15人,行政处罚35人。办理涉赌治安案件13起,行政拘留24人,罚款9人;办理涉赌刑事案件6起。七是强化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认真核实外来人员的身份证号、家庭住址、暂住地点、工作单位等情况,做到逐人登记,逐人比对,全部录入信息管理系统。全年登记流动人口信息959人、到期注销流动人口1326人,办理居住证757人,居住证到期签注1181人次。八是扎实开展环境污染治理攻坚战。禁放烟花爆制方面:发挥“禁放办”牵头作用,全方位开展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宣传及查处工作,共查处烟花爆竹案件117起,罚款

21100元。黑加油站整治:开展“黑加油站”专项整治行动,共办理案件42起,行政案件33起;查处黑加油站20处,查扣流动黑加油车31辆,查处成品油99.7吨。渣土车、老旧车、冒黑烟车治理:联合交通执法局在国省道设置6个货车分流卡点,对货车等高污染车辆进行拦截、劝返,联合设置一个流动执法组对货车超限超载、黄标车、老旧车及重污染三轮机动车等车辆进行检查处罚,并在市区新老城区主干道、进出道路开展渣土车、老旧车、冒黑烟车等重污染车辆专项治理工作,查处各类货车违法3000余起。

**【执法规范化建设】** 一是继续服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高民警执法水平。组织扫黑专业队全体民警对《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关于办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座谈会纪要》等文件以及其他涉黑涉恶法律知识进行专题讲解培训学习。同时对疑难复杂的黑恶案件法制部门注重贴近实战,到办案单位听取案件进展,指导案件取证工作。对有争议不好把握的具体案件主动与检察机关对接,听取检察机关意见,确保黑恶案件及线索核查定性准确。二是服务“打击跨境网络赌博”、“断卡行动”等专项行动。公安部于6月份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打击跨境网络赌博行动,法制民警全程参与案件研究,提供侦破思路,并对专案组的取证进行专题培训,确保在该行动中办理的案件都成功起诉。三是完成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任务。按照河南省政法委、河南省公安厅、许昌市局统一部署,及时启动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软硬件配备,10月26日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全面运行,按照要求将27种刑事案件通过大数据办案平台流转,2020年共流转

27 种刑事案件 61 起。

**【“一村（格）一警”建设】** 根据省公安厅、许昌市公安局的统一部署，围绕“一村（格）一警”工作创新升级、打造 3.0 升级版的课题，以“大走访、大排查、大调研”活动为契机，强力实施“一村（格）一警”战略，建立完善 9 项工作机制，升级改造警务室 56 个、警务工作站 237 个，79 名社区民警、244 名社区辅警进村（居）“两委”班子，56 名社区民警兼任镇（街道）工作区副区长，形成党委政府领导、公安机关主导、相关职能部门协调联动的基层治理大格局，提升公安机关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疫情防控】** 积极配合各镇（街道）、卫健部门等单位在京珠高速口、S225 与新郑交界处、107 国道与新郑交界处等重点区域、重点路段设置检疫检查卡口，落实 24 小时勤务安排，逐车拦截、疏导分流车辆有序出入。及时与市防疫指挥部对接，根据卫健部门分批次提供的 2700 余条不完整信息进行查询、筛选，出入境管理部门向市防疫指挥部推送境外返长中国籍人员 3100 余名，均采取有效的管控措施。安排专门警力，做好定点隔离治疗点（市人民医院）、集中观察隔离点（长葛大酒店）驻勤值守，严防发生干扰医疗救治秩序等违法犯罪行为。

（陈咏梅 王 辉）

## 检察工作

**【概况】** 2020 年，市检察院在长葛市委和许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

会的有力监督下，在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动理念更新、工作转型，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新突破。荣获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河南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服务社会】** 一是助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坚持疫情防控与依法履职并重，努力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司法保障。成立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应急工作预案和机关防控“17 条措施”，开展专项排查，做好自身防控；依法严厉打击妨害疫情防控犯罪行为，办理涉疫案件 3 件；针对疫情防控特殊形势，在信访接待大厅暂时关闭期间，坚持服务群众不“打烊”，通过电话、来信办理群众咨询、信访 20 余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深化信息化司法办案，共应用“三远一网”527 次，有力保障刑事诉讼活动有序进行。二是全力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着眼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依法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49 人，最大限度减少群众经济损失。着眼精准脱贫，选派 4 名优秀干警驻村帮扶，实施司法救助 5 人，使人民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法治力度和检察温度。着眼污染防治，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 25 人，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4 件；牵头与河长办会签《“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暂行办法》，开展双洎河长葛流域“清四乱”联合调研，督促 8 处乱占、乱堆、乱建点清理整改到位；开展“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公益诉讼专项活动，督促相关部门清理违法堆放两年之久的固体废物和垃圾 70 余吨，督促整治违法排污企业 2 家，倾力守护好 78 万长葛人民的蓝天碧水净土。三是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围绕“六

稳”“六保”，着力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检察产品和法治保障。建立涉企犯罪台账，时刻掌握案件动态；出台《在刑事诉讼中依法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八条意见》，牵头与市工商联会签《开展“促进两个健康、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专项行动的意见》；认真执行宽严相济形势政策，对符合条件涉民营企业人员犯罪依法作不诉处理；“清仓见底”式开展涉民营企业刑事诉讼“挂案”清理，督促公安机关撤销刑事立案后长期不处理、影响民营企业经营的案件13件；会同司法行政部门对40名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人员外出经商提供宽松便利条件；成立影响营商环境执法司法突出问题集中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组织服务民企专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70余名企业家走进检察机关，倾听期盼心声，改进加强工作。

**【依法履职】** 一是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充分发挥批捕、起诉等职能，用足用好法律武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为长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法治环境。共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341人、提起公诉657人，其中，依法批捕故意杀人、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11人、起诉4人，依法批捕侵财犯罪100人、起诉173人。二是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全面贯彻“六清”要求，坚决落实“不放过、不凑数”的办案原则，完善专业化一体化办案机制，打黑、打伞、打财、预防四向发力。共批准逮捕涉黑恶犯罪56人、提起公诉72人，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2个、恶势力犯罪集团及团伙7个；及时移送“保护伞”线索2条；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暴露出的问题和管理漏洞发出检察建议18件；使基层政权根基得到进一步稳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明显增强，市人大常委会专门听取检察院扫

黑除恶工作并予以充分肯定。三是用心尽力做好司法办案“后半篇文章”。通过检察履职，积极参与、促进社会治理。对在司法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薄弱环节，发出检察建议80份，努力做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不单纯止于程序结案，更注重结案之后的事了人和，通过说法理、谈情理、讲道理，促进矛盾化解，增进社会和谐，全年息诉罢访6件。针对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发现的问题，向司法行政部门发出整改意见，督促改进社区矫正工作，相关单位高度重视，对整改意见全部接受，并采取有力措施落实。在村“两委”换届中，对近3000名候选人进行刑事犯罪信息查询，排除20余人，助力净化基层政治生态。四是扎实推进“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牢固树立“办信就是办民生、促发展、保稳定”的理念，真重视、真办理、真担责，尽力办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精心组织“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新时代检察宣传周活动，全年共收到群众来信32件，均做到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者结果答复，让信访人感到诉求有人理、事情有人管，在“小信件”中展现为民解忧“大情怀”。五是勇担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检察责任。深化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严惩伸向孩子的“黑手”，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批准逮捕20人，起诉15人。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对办理的李某寻衅滋事等主观恶性小的案件，通过走访调查，综合考虑犯罪情节、家庭监管等情况，依法对10名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坚持“防治一体、重在预防”理念，开展法治宣传16场次，结合疫情防控，开设检察官抖音直播法治课堂，建立特殊儿童法治教育微信群，帮



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建立性侵未成年被害人心理救助机制，聘任2名心理咨询师开展心理干预；推动落实入职查询机制，对拟招聘的300名教职工进行信息查询，用法治的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六是护航民生民利改善。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做实做好爱民实践服务承诺事项。坚持涉农检察“三六六”工作机制，主动对接群众需求，以支持起诉方式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60余万元；深入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依法起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犯罪7人，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积极落实最高检“四号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对全市窨井盖进行全面排查，对问题窨井盖全部更换，封住“吃人的嘴”，维护群众“脚底下的安全”；开展农田灌溉机井专项调研，督促相关部门及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农田水利设施加强管护，维护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诉讼监督】** 一是着力做优刑事检察。积极落实以“案件比”为核心指标的案件质量评价体系，引导干警优化程序、便捷诉讼，在压缩办案环节、提高诉讼效率中提升群众满意度。坚持宽严相济，共适用认罪认罚从宽案件处理678人，适用率90.52%，有效节约司法资源、减少社会对抗。树牢“少捕慎诉慎押”司法理念，对社会危害不大的轻微刑事案件，依法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90人，作出不起诉决定82人。持续加大刑事诉讼监督力度，依法监督立案9人，监督撤案11人，追加逮捕12人，追加起诉23人。加强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监督纠正超期羁押30人，监督纠正社区矫正脱管漏管89人；开展财产刑执行监督100件；监督纠正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不当3人，办理的彭某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不当案是许昌市2018年

以来的首案，也是河南省2020年第一例该类监督案件。二是着力做强民事检察。树牢精准监督理念，深入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办理的一起虚假诉讼案，经许昌市检察院抗诉，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改判，该案被河南省检察院作为指导性案例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推送。三是着力做实行政检察。充分发挥行政检察监督作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协助河南省检察院办理行政促进和解案件，充分发挥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在化解行政争议方面的积极作用，有效助推实现案结事了、政和人和。四是着力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努力当好公益“看护人”，以司法手段帮助党委政府解决公益难题，实现双赢多赢共赢。共受理案件线索65件，立案调查47件，办理诉前程序案件42件，实现生态环境、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英雄烈士名誉荣誉维护等立法授权领域全覆盖。

**【司法公信力建设】** 一是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就服务大局、贯彻上级检察长会议精神、公益诉讼等重要工作部署和重大事项，主动向市委请示报告，自觉把党的领导与依法行使检察权统一起来，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稳步前进。二是切实改进代表委员联络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坚持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坚决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精心办理代表建议、委员提案。积极邀请代表委员参与座谈调研、案件公开听证等活动，诚恳听取意见，零距离接受监督。三是切实深入推进检务公开。全面推开检察听证，组织案件听证18件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

民监督员、律师等 29 名社会各界人士担任听证员，监督司法办案，提升司法公信，讲清法理、讲明事理、讲透情理，让公平正义可触可感可信。全年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 415 条、法律文书 857 份，3 次组织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让群众走近检察、了解检察、监督检察。

(刘昱含)

## 法院工作

**【概况】** 2020 年，市法院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为抗疫护航，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忠诚履职，担当作为。全年新收各类诉讼案件 6825 件，旧存 947 件，审结 7227 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2.99%，同比上升 3.15%；新收执行案件 5349 件，旧存 1121 件，执结 5681 件，执结率 87.81%，同比上升 4.68%，执行到位金额 7.9 亿余元。再次获“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称号，被命名为“河南省园林单位”。

**【疫情防控】** 扛起疫情防控政治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审判执行工作，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保障疫情防控条件下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2 月 3 日~3 月 27 日，网上立案 260 件，网上缴费 189 笔，网上开庭 109 次，电子送达 634 次。实地走访及时掌握企业复工复产中面临的主要困难和司法需求，印发企业疫情防控常见涉企法律问题指南，积极对接市工商联联合发布“战疫情、稳企业、促发展”专项行动

意见，以视频形式召开服务保障企业战疫情促发展工作新闻发布会，为复工复产提供精准司法服务。

**【扫黑除恶】** 扎实推进“六清”行动，系统谋划“六建”工作，坚决打赢扫黑除恶收官战。坚持依法严惩不动摇，以“零容忍”态度，对黑恶犯罪出重拳、下重手，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审结涉黑涉恶案件 17 件 72 人，其中涉黑案件 4 件 32 人，恶势力犯罪集团 9 件 27 人，恶势力团伙 4 件 13 人。院长、主管副院长担任审判长审理 6 件。紧盯“黑财清底”任务目标，穷尽执行措施，彻底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受理涉黑涉恶执行案件 10 件，执行到位金额 56.83 万元。对审结案件所折射的相关问题进行调研分析，有针对性发出司法建议，发出涉及基层治理、社会治安、文化教育等多个领域司法建议 14 份，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院长担任审判长，公开审理一起涉恶案件

**【刑事审判】** 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528 件 731 人，同比分别下降 26% 和 24.9%，平安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始终保持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高压态势，审结各类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涉赌涉黄犯罪等案件 194 件 271 人。维护人民群众出行安全，审结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犯罪案件 143 件 144 人。加大对污染环境、

破坏生态犯罪行为的惩治力度，维护全市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安全，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15件15人。依法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网络信用卡诈骗、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等互联网信息网络犯罪，打击网络黑灰产业链，遏制网络违法犯罪多发高发势头，审结相关犯罪案件21件51人。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基层腐败犯罪，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3件3人。

**【民事审判】** 一是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积极参与党委领导下的诉源治理工作，推动“万人成讼率”纳入全市平安建设考核，加强与各部门、基层各单位协调沟通，扩大服务基层社会治理“朋友圈”。依托司法税务一体化协作调处中心，与市税务局共同对司法税务协作机制进行全面升级。依托非公企业多元化解纠纷工作站，与市工商联共同深化护航企业发展机制，派驻专人值班，接受企业咨询，进行诉前调解。持续推进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改革工作，利用道路交通事故“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中心”平台，诉前调解275起交通事故纠纷，调解成功达成赔偿总金额886.15万元，完成诉前保全82件，诉前鉴定254件，司法确认30件，受到最高院肯定。二是切实承担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主力军职责。聚力聚焦影响营商环境司法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常态化走访调研企业，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开辟民营企业涉诉纠纷“绿色通道”，建立涉民企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审结涉企商事案件1298件，标的2.36亿，其中简易程序、小额诉讼适用率81.36%。坚持善意文明执行，依法审慎执行，执结涉企案件1456件，落实企业失信行为修复机制，对467家涉案企业暂停采取信用惩戒措施。发挥破产程序的保护、救助、重整功能，为企业恢复生

产、持续发展创造条件。受理各类破产案件5件，审结各类破产案件6件（含旧存案件），其中驳回申请1件，民营企业破产清算案件2件，兑付债权3236万元，房地产企业破产重整成功2件，解决债权数额7.85亿元，交付涉民生房屋228套，生产性企业破产重整案件1件，解决债权数额6.3亿元。抽调骨干力量组成工作专班，合力做好众品公司破产重整工作，涉17家众品公司、15家鲜易供应链依法进入合并重整程序，帮助众品食业重新启动肉类产业链，企业重现生产活力，取得良好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请进来”开门问策，“面对面”互动交流——长葛市法院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主题开放日活动

**【行政审判】** 常态化开展“大走访、深调研、强服务”活动，深入基层调研各镇平安建设和乡村社会治理情况，完善与各镇党委政府沟通联络机制，共同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提升群众安全感和对政法工作满意度。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全年审结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伤认定等各类行政案件141件，有效维护相对人合法权益，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依法审查行政非诉案件，裁定准予强制执行58件，标的额1196万元，保障行政执法高效运行。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执行工作】** 加大联合信用惩戒力度,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7042 人次,采取限制高消费 7672 人次,限制购买高铁票飞机票等措施 11250 人次。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完善执行查控系统,在实现银行存款、车辆、不动产、证券、保险、支付宝、微信、工商登记等财产信息网上查询的基础上,增加在线查询住房公积金功能,进一步解决财产查找难题。健全网络拍卖机制,全年网拍财产 318 件,成交金额 4841 万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 217.39 万元。持续开展凌晨、节假日集中执行攻势 30 次,司法拘留拘传 160 余人,120 名被执行人慑于执行高压态势自动履行义务。突出重点案件执行,执结涉民生案件 364 件,执行到位金额 2575.16 万元;执结涉农民工工资案件 65 件,涉及农民工 160 余人,追回劳动报酬 70.19 万元;执结涉党政机关案件 10 件,执结到位金额 880 万元。

(翟云云)

## 司法行政工作

**【概况】** 2020 年,市司法局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和全省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工作整体水平,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和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荣获河南省省级文明单位、河南省优秀法律援助中心、河南省标准化社区矫正中心。

**【法治宣传教育】** 新闻报道工作在许昌市各县区排名第一,共在国家级、省级、许昌市级各类媒体发稿 84 篇,发布抖音普法作品 50 期。重点开展疫情防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

典》、“普法进校园”和“普法宣传进社区”活动、“12·4 国家宪法日”系列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60 余场次。在“12·4 宪法宣传”活动中,围绕七项重点宣传内容,采用九项主场活动和七项主题活动联合实施的方式进行,出彩完成宣传任务。组织律师、法律工作者到全市各中小学开展 12 期“第一堂法治课”讲座。为配合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组织全市 30 余家普法责任单位到 26 个重点社区开展大规模的普法宣传。全市有 26 个社区完成法治文化硬件建设,高标准打造建成 12 处“市镇村”三级法治文化广场、长廊、一条街宣传阵地,圆满完成“七五”普法总结验收。



“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教育活动

**【公共法律服务】** 全年共办理各类公证案件 1013 件。加强对律师队伍和司法鉴定队伍的规范化管理,不断提升法律服务效能,全市律师共办理案件 2200 余件。扎实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实现全市行政村全覆盖。进一步强化对司法鉴定工作的督导检查,共完成司法鉴定 110 件。全面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906 件。先后开展“法援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 扶贫奔小康”等品牌活动。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市 364 个村(居)法律服务工作室,实现线

上服务与线下服务的有机结合。积极推进长葛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和各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强化对基层法律服务市场的监督管理，全面加强律师和法律服务人员参与诉讼活动的监督。

**【行政执法监督】** 组织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会议和全市依法行政培训会议，研究制定《长葛市 2020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长葛市 2020 年度镇办综合考评办法》《长葛市 2020 年度市直部门综合考评办法》，明确落实全年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工作任务。进一步落实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职责，进行行政执法单位主体资格审核，开展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工作。对市场监督管理局、环保局、文化广播旅游局、交通运输局等单位、共计 81 个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备案。审核完成市政府交办的 37 批次的规范性文件。积极开展关于深化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扎实开展营商环境执法司法突出问题集中专项整治。坚持以优质的举措扎实推进“走访服务进企业，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

**【人民调解 安置帮教 社区矫正 基层维稳】** 全力推进扫黑除恶、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及社区矫正工作。强化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的管理，全市 430 名社区矫正对象在社区矫正期间都得到有力有效的思想矫正、心理矫正和行为约束，无脱漏管现象。发挥法律保障的职能作用，突出重点，积极做好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的服务管理，加强教育转化和安置帮教工作。充分发挥法治宣传的职能优势，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必要性，动员全社会踊跃参与到这场专

项斗争中。加强对全市法律服务队伍的规范化管理，不断提升法律服务效率。开展法律服务市场大整顿，依法取缔 9 家违规法律服务机构，净化长葛市法律服务市场，经验做法被河南省司法厅进行报道。发挥人民调解的职能作用，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力维护基层社会稳定，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暨命案防范百日行动”，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2634 件，调处成功 2633 件。扎实开展脱贫攻坚，积极履行帮扶责任，推进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走基层”常态化，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到坡胡镇帮扶村，探索扶贫新模式，与驻村工作队结合，成立普法宣传队，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脱贫攻坚法律政策为主要内容，助力贫困人员法治脱贫，着力帮助解决好群众普遍关心和反映强烈的问题，推动村风民风好转，法治扶贫成效显著。基层基础建设创先争优，截至年底，全市现有 4 个河南省五星规范化司法所、4 个许昌四星规范化司法所；全市现有 3 个国家级、16 个河南省级、63 个许昌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长葛市司法局组织律师开展“送法进军营”法治教育讲座

（范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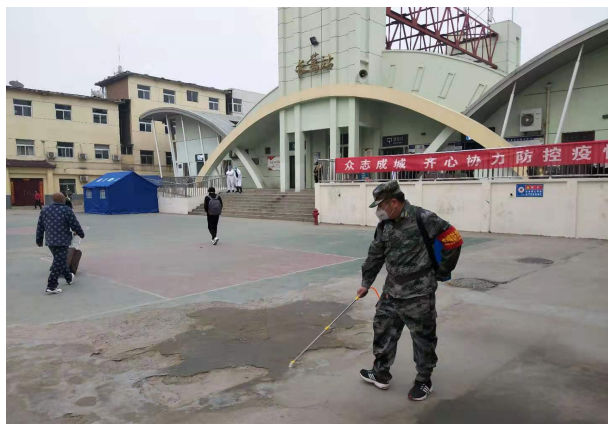
# 军 事

## 人武部工作

**【概况】** 2020年,面对疫情防控人民战争,面对百年变局复杂形势,面对备战打仗紧迫要求,全市上下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管武装基本制度,围绕一流省军区建设标准统筹工作落实,年度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民兵队伍能力建设】** 一是扎实开展民兵整组。及时更新动员潜力数据近3万条,对粮食购销服务中心、电力公司、油料、通信等重点单位数据进行现地核查;军地联合制定整组方案,高质量完成队伍编建和年度训练任务。二是注重在遂行任务中锻炼队伍。先后出动民兵1000余人次参与全市疫情防控,在企业民兵中开展“争创民兵先锋岗”的做法,在省军区第29期疫情防控专报中得到充分肯定。董村镇、老城镇、大周镇、古桥镇连续3天出动100名民兵参加许昌市防汛实兵演练,锻炼民兵应急队伍遂行任务能力。三是突出实战要求开展民兵应急应战建设。紧密结合形势任务变化,及时修订完善战备方案。在全省范围内长葛市武装部第一家、也是全省第一次组织16个镇(街道)民兵应急队伍,在实战化背景下实施全员、

全装、全流程拉动,实现民兵整组检查验收由静态检查评估向动态拉动牵引转变、由要素式抽查向动员行动综合能力考核转变、由平时业务检查状态向战时战斗氛围转变、由地方业务人员参与检查向军地领导联合指挥共同验收转变、由装备操作技能检验向整装整合形成行动能力转变,受到省军区党委肯定。针对国内多地突发事故情况,为快速形成处置能力,首次提出区分“快速响应—建制集结—后续支援”三个层级梯次响应的民兵“梯次应急法”,将应急情况下民兵响应时间从4小时缩短到2小时,极大提高民兵队伍应急处置能力。



民兵在火车站开展防疫消杀

**【兵员征集】** 按照“一季征兵、四季宣传”要求,通过大走访大慰问、为立功人员送喜报、表彰优秀军属、拍摄《强军有我长葛兵》视频、党政领导军事日、八一军民联欢晚会、“最美军嫂、最美退役军人、最美驻长卫士”评选

等活动，在全市营造尊崇军人、优待军属浓厚氛围。综合运用微信平台、电视讲话、征兵宣传车、标语横幅等多种形式开展征兵宣传，制作发放征兵宣传大礼包、文化衫、水杯、毛巾等8000余件套，群发短信5万条；对接教体局精准掌握全市在校男性大学生名单，逐人做好宣传发动。坚持“五公开、五公示”，严密组织征兵体检、政考，严格征兵疫情防控，预定新兵全程集中封闭管理，期间进行两次核酸检测，确保防疫工作不出任何问题。2020年，圆满完成新兵征集任务，大学生占比再创新高。



1月16日，长葛市分会场参加全国征兵工作会议

**【基层基础建设】** 一是加强党委班子自身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军委十项规定，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不断提高党委凝聚力战斗力。二是严格按纲施训落实。做到人员、科目、时间“三到位”，结合“中原-2020”指挥所研究性演习，完成国防动员行动训练，全年完成民兵训练3000人。三是突出规范建设达标，召开现场推进会1次、“四不两直”巡查督导40余次，调整专武干部18人，投入120万元用于武装部基础设施建设和装备器材购置，16个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100%。四是注重人才队伍建设。组织专武干部培训4次70余人次，民兵教练员骨干培训3次40余人

次，“遵规守纪当标兵、独当一面当能手、团结和谐当表率”成为长葛市武装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的一大亮点。五是牢牢守住安全底线。深入开展“百日安全”活动，严格战备值班、一日生活制度和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军政军民】** 市委、市政府坚持优先保障武装工作相关经费，及时发放义务兵优待金900余万元，各类优抚对象抚恤定补资金3629.3万元，春节走访慰问现役军人家庭1500余户，协调支援驻军防疫物资4批1200余件（套），解决5起军人家庭涉法问题，有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驻军和民兵积极参建援建，累计投入38万余元、协调资金数百万元用于帮扶贫困村建设；年内先后组织驻长部队官兵、民兵等200余人参与植树造林、社会治安巡逻、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国防教育宣讲等任务，形成军民共建、军地互动发展的良好局面。

（马 超）

## 人民防空工作

**【概况】** 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人防办的正确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对标人防工作目标，抢抓机遇，主动作为，重在建设，持续推动新时代长葛人防高质量发展。全年新增3台大功率警报器，共审批防空地下室面积为48000平方米，征收易地建设费190.7234万元。

**【组织指挥体系建设】** 一是完成人防“三网合一”信息系统联调联试和验收。上半年严格



春季人防警报器设施设备检修维护

组织人防“三网合一”信息系统建设的使用维护培训,并完成同上级人防办应急指挥中心的互联互通调试;5月19日,成功组织信息系统的验收工作。通过联调联试和圆满完成验收任

务,有效提高长葛市人防信息化建设水平和人防信息人才水平。二是认真做好年度训练方案编制。为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年度工作目标任

务,使疫情期间人防训练工作进展不受影响,按照《人防训练考核大纲》,认真编写《2020年人防综合训练方案》,为提高机关、专业队训练和业务水平提供有力保证。三是加强警报设施管理。为配合4月4日全国哀悼日,认真开展春季人防警报器设施设备检修维护管理工作,针对在检查中设备出现的问题,第一时间进行维护排除,为全市圆满完成全国哀悼日人防警报鸣响提供保障。5月份,按计划完成新区新装3台大功率警报器的建设和调试任务,进一步扩大全市警报器的覆盖范围。8月份,对全市警报器进行检修和维护保养,9月18日圆满完成警报试鸣任务。

**【人防宣传教育建设】** 一是充分利用人防微博、微信公众号、许昌人防网等平台,全方位、

多角度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宣传,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让宣传阵地充满主旋律和正能量。二是守正创新做好人防宣传工作。2020年,人民防空办区分疫情防控特殊和常态化两个时期,坚持传统和创新相结合的方法,先后利用上级人防网站、市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及5·12防灾减灾日、9·18人防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深入社区、机关、学校和企业,积极宣传在疫情防控 and 方便企业复工复产方面的好的做法和工作成绩,持续营造长葛市人防建设发展的正能量。全年共在各级网站发布信息30篇,公众号推送信息40余条,实地宣传3次。

**【审批服务及工程建设】** 一是持续做好人防“放管服”改革工作。2020年,严格按照工改文件执行审批,根据国家人防办的目录清单和省办五减一优要求,进一步优化审批事项,压缩审批时限,精简申请文件,并把精简后的事项办事指南在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进行公示。二是稳步推进“双量齐增”工作。积极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积极主动做好审批服务工作,共审批防空地下室面积48000平方米,征收易地建设费190.7234万元。三是狠抓人防工程建设运行管理工作。6月份,组织工程监管人员开展人防工程专项执法检查,对辖区内的所有在建项目和竣工人防工程进行专项执法检查。通过检查,全面掌握在建项目的建设质量和竣工人防工程的运行状态,为下步有针对性地搞好企业项目服务和确保竣工人防工程绝对安全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罗瑞祥)



# 经济综合管理与监督

## 经济发展改革工作

**【概况】** 2020年，市发展改革要把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作为重中之重，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确保“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由负转正、下半年经济稳定增长”目标顺利实现。荣获许昌市“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一线表现突出的基层党组织”。

**【疫情防控】** 一是全力做好市场稳价工作。成立市场保供稳价工作组，实行日监测、日汇总、日上报，对全市居民食品价格进行监测，确保疫情期间价格稳定。二是全力推动复工复产。迅速成立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专班，制定企业复工复产实施细则，实行企业复工复产日通报制度，规范复工复产流程，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应复尽复，3月底全市529家规上工业企业全部复工复产，作为省政府重点监测的5个县（市）之一，率先实现100%复工复产。三是健全经济运行调节机制。坚持经济运行月监测、季分析机制，主动研究疫情对经济运行的影响，深入分析运行趋势及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措施建议，推动指标稳步回升。

**【“六稳”“六保”】** 一是扎实做好“六稳”

“六保”工作。出台实施《长葛市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若干政策措施》等一系列务实管用的政策举措，8家企业纳入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3家企业纳入全国性名单，紫米食业获得贷款1000万元，丰田种业获得贷款165万元；10家企业纳入名单享受疫情防控税收优惠政策；争取抗疫特别国债项目6个，争取资金14166万元。二是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大力实施8198投资促进计划，80个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67.19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120.38%。同时，积极组织2次长葛市镇（街道）项目观摩和4次许昌市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在2020年许昌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评价活动中均位居前列。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加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谋划申报力度，发行专项债券项目18个，争取债券资金21.81亿元，债券获批数量、额度位列许昌“双第一”。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项目10个，争取资金5538万元。同时，认真开展省政策性金融补短板、小微企业集合债、“861”金融暖春行动等方面的工作，积极为企业争取各类资金。四是认真谋划“十四五”重点项目。共谋划并纳入河南省“十四五”重大项目库项目325个，总投资2396亿元，“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投资2041亿元。谋划数量居许昌市第一，投资额居许昌市第二。

**【结构转型】** 一是加快新兴产业培育。制定

实施新兴产业年度方案,研究建立“链长制”工作推进机制,实施新兴产业项目32个,完成投资89.3亿元。节能环保产业加快发展,全力筹备省节能环保产业工作推进会,确保了工作推进会在我市成功召开。二是推进专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积极指导“一区三园”做好规划编制,铸造专业园区发展规划已通过许昌市初审。三是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认真做好特色商业区、专业园区调整优化工作,市电子商务产业园纳入省服务业“两区”方案已上报省发改委,规划调整正在积极推进。编制上报《长葛市物流枢纽建设方案》,纳入全省区域物流枢纽建设名单。长葛市产业集聚区、河南森源重工有限公司入选首批省级“两业”融合试点单位。

**【重点工作】** 一是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制定新型城镇化年度工作方案,提升改造老旧小区82个,申请老旧小区基础设施配套中央预算内资金4180万元,获得全国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市。制定《长葛市发改委乡村振兴工作方案》,谋划乡村振兴项目94个,计划争取债券资金28亿元。二是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制定《许昌市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长葛市实施方案》,成立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多次邀请省发改委领导对我市城乡融合发展进行把脉问诊,目前实施方案已上报至省发改委。三是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出台《长葛市关于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被命名为河南省第一批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县(市),被省委、省政府赋予156项省辖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四是推动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认真落实《2020年许昌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谋划上报44个县城城镇化补短板项目,

项目总投资115.27亿元。五是高质量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印发《长葛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等文件,召开全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座谈会,开展“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确定22个“十四五”研究课题,在此基础上组织编制长葛市“十四五”规划纲要。

**【改革创新】** 一是统筹推进经济体制改革。持续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落地实施,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认真落实“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到“零跑腿”的各项改革措施,切实提高投资项目审批效率。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所有项目全部实行“一站式”网上审批,备案类项目由7个工作日压缩到3个工作日以内,部分项目实现即时办结。全面落实“四级四同”,提升投资项目办事指南标准化和规范化,推进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最大限度减少办理人员的裁量权,为企业营造更加宽松的发展环境。三是深化价格机制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深入推进,农业水价改革走在全省前列。四是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定《长葛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完成与河南省许昌市平台的系统对接,上传双公示等各类信用信息共计80000多条,公示红黑榜10期。五是继续抓好创新平台建设。帮助黄河旋风、德威科技等10家企业组织申报许昌市、河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其中德伯特等3家企业获批许昌市企业技术中心;裕同印刷包装、佳程电气等4家企业获批省企业技术中心、省工程研究中心。

**【节能降耗】** 一是积极做好节能降耗工作。

认真组织开展节能宣传月活动，加快重点耗能企业在线监测系统企业端建设，11家企业完成在线监测平台建设，争取国家补助资金40万元。二是稳步推进能源转型发展。完成后河及汽车南站的充电桩验收，推进办公区域充电桩的建设改造，签订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运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动长葛市充电桩建设。积极开展双替代清洁取暖工作，完成2000户电代煤清洁取暖目标任务。推进集中供热发展。

**【服务大局】** 一是落实物价“联动机制”。认真做好价格“联动机制”发放价格联动补贴工作，价格临时补贴已全部发放到位，共发放金额663万元。二是扎实做好扶贫工作。制定《长葛市做实做细消费扶贫行动方案》，举办消费扶贫月活动，开展消费扶贫产品进商超活动，共举办消费扶贫直播活动42场，销售农产品7000余单，有效解决贫困户农产品滞销问题。三是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组织参加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无废城市创建、生态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较好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四是强化能源安全保障。引进中石化气源，实现中石化、中石油双气源供应保障。做好长葛市境内油气管道安全隐患的预防和整治工作，完成豫南支线输气管道杜村寺段管道改线、钢材市场段及丹江鱼饭店处安全生产隐患整治。五是加快社会事业发展。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180万元建设长葛市标准公共足球场，积极谋划建设15分钟健身圈和各镇（街道）健身基础设施项目等重点项目，鼓励引导镇（街道）积极争取教育、养老等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

（商红涛）

##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0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推进职能整合，积极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力助推企业复工复产，全力保障市场监管领域“三大安全”，全力深化质量强市战略切实维护健康平稳市场秩序，为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创造良好营商环境。荣获许昌市文明标兵单位、许昌市市场监管工作先进单位、许昌市质量强市工作先进单位。

**【市场监管】** 一是强监管，全力保障食品安全。以深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抓手，创新监管方式方法。持续推进“明厨亮灶”建设规范提升，打造“4D学校食堂”110家。135家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全部进行风险等级监管。27家大型食品生产企业获得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或ISO22000）体系“双认证”。完成推进“6S”先进管理模式生产经营单位551家。在全市363个行政村（社区）重新配备的食品安全协管员履职尽责。指导备案农村集体聚餐1168起。中小学校食堂、高速公路服务区“互联网+透明厨房”工程建设完成率达到100%。全面推行“双随机”检查机制，加大飞行检查力度，持续开展春节、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治理、冷藏冷冻食品专项检查等30余项专项整治活动。加大抽检监测和监管执法力度，食品安全抽检2180批次，2131批次合格，合格率97.7%，其中食用农产品合格率97.9%，在许昌市排名前列。查处食品违法案件160件，罚没款69.41万元。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二是严治理，全力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完成各类药品专项抽验

16 批次,化妆品抽样 26 批次。向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完成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457 例。开展中药饮片、婴幼儿和儿童化妆品专项整治工作等专项检查。查处药品及医疗器械类案件 25 件,保证人民群众用药、用妆及医疗器械安全。三是除隐患,全力保障特设安全。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强化“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防范重大特种设备事故发生。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 400 余家次,特种设备 2000 余台套,发现整治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23 起。全市未发生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疫情防控】** 及时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序开展。督促餐饮单位加强自我防护,关停活禽交易和屠宰经营。加强药品医疗器械经营环节监管,严厉打击销售不合格口罩等违法经营行为。加强价格监管,保证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价格稳定。查处口罩、消毒液等防护用品案件 27 起,罚没款 50 万余元。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监管,配合市疾控中心开展食品核酸检测 10 次,共采集样本 329 份,检测结果全部为阴性。制定一系列措施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帮助其渡过难关。

**【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全面推进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改革,办理全程电子化营业执照 9778 份,全程电子化办件率达到 98% 以上,居全省前列。全面落实“证照分离”、“多证合一”、简化住所登记条件、简易注销等商事制度改革各项措施,进一步释放改革红利。把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 3 小时,不断提升办事效率。完成 71 户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二是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办理动产抵押登记 46 份,为企业融资 10.27 亿元;办理股权质押 22 份,融资担

保债权 25.35 亿元;办理专利权抵押,为企业融资 1000 万元。三是着力推动价费政策落实。对供电、水、气等企业疫情防控期间降费政策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各类价费优惠政策落实,为企业节约成本 6245.17 万元。四是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市场主体发展迅速。全市市场主体累计达到 58379 户(其中企业总量 13498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560 户,个体工商户 44321 户),注册资本(金)达 784 亿元。2020 年新设立各类市场主体 9131 户,与上年同期总量 8742 户相比增长 4.45%,其中企业新设立数 2755 户,与上年同期 2213 户相比增加 24.49%。

**【监管执法】** 一是加快企业信用体系建设。1. 扎实做好 2019 年度企业年报公示工作。全市企业应年报 10985 户,已年报 10239 户,年报公示率为 93.21%。企业年报率位居许昌市各县市区排名第一,荣获河南省市场监管系统年报先进单位。2.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推进 2020 年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3. 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和共享,建立、完善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机制。录入 14274 条涉企信息,信息归集率许昌市排名第一。1109 户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由于受到联合惩戒,621 家市场主体主动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信用监管成效显著。二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认真查处侵犯知识产权案件。查处知识产权违法违规案件 23 件,罚款 78.7 万元,有力地净化知识产权市场环境。三是推进民生计量监管和服务工作。完成计量器具检定 7385 台件,维护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四是强化质量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和化肥产品秋冬季专项监督检查。开展消防器材、化肥产品等产品的监督抽查,消防器材

产品共抽检6批次、化肥产品抽检27批次。五是加强对虚假违法广告监管。开展清理非法集资、农资、医疗、教育培训等虚假违法广告专项整治行动。查处违法广告案件19起，罚款28.53万元，维护良好的广告市场经营秩序。积极开展打击传销规范直销活动，对公司涉嫌传销线索案件已经立案，成立专案组正在调查核实中。六是加强认证认可工作，加大获证企业监管力度。加强对3C认证产品的监督管理，开展车辆及安全附件、低压电器等产品3C认证专项检查，检查强制性认证产品企业18家，有效规范认证市场。七是依法查处无照经营行为。开展无照经营专项排查，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检查经营户2543户，排查出无照经营61户，查处无照案件15起，罚没款61.02万元。八是强化消费维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受理消费者咨询419件，各类投诉举报1527件，消费者投诉举报及时办理率100%。查处利用格式合同侵害消费者权益案件4件，罚没款13.48万元，为消费者挽回损失46.33万元。九是加快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改革，依法严查各类违法案件。长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已成立，实现执法资源完全融合。加大对各类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361件，移送公安案件3起，涉案金额达762万余元，入库罚没款509万余元。

**【品牌创建和质量提升】** 一是推动知识产权创新和运用。1. 知识产权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指导全市申请专利1111件，授权专利1008件。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91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73件。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专利项目“一种金刚石表面突起制作方法”被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专利一等奖”。2.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大幅提高。培育国

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3家，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3个、优势企业9家。指导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华港纸业业有限公司顺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体系贯标认证。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率先在许昌市开展专利微导航服务。二是大力推进标准化战略。1. 加大国家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培育力度，获得国家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4家。其中“AAAAA”级企业2家，“AAAA”级企业2家。2. 积极推进许昌市国家标准化改革创新先行区创建工作。许昌市标准化委员会与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合作，聚焦智造产业打造许昌市区域品牌，选取许昌市10个（长葛市占4个）具有竞争优势的特色企业，开展标准品牌一体化建设工作。3. 协助河南四达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金宏印业有限公司、河南金汇不锈钢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制定。三是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增强企业竞争力。1. 许昌市市场监管局与长葛市政府签订共同推进长葛市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依托许昌建设国家标准院许昌分院（中原数字标准院）之平台争创许昌市中原数字标准院长葛分院，在长葛成立“许昌市新能源汽车和智能驾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许昌市再生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许昌市卫生陶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许昌市电力接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4个许昌市标准化委员会。争取到许昌市市场监管局与长葛市联合建立“河南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联合实验室”和“国家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长葛联合实验室”。2. 推进企业质量诚信体系建设，6家企业被确定为河南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A等企业。3. 组织森源重工、尚典卫浴参加第八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森源重工荣获演讲比赛二等奖。四是大力实施商标战略，推进企业品牌建设。指导申请

商标注册 2045 件,核准 925 件,有效商标注册量 6751 件,位居许昌市各县(市)第二位;指导长葛蜂业协会申报的“长葛蜂蜜”和长葛市坡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申报的“孟排大葱”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以及 30 多个农产品商标材料已上报国家知识产权局。指导河南蓝健陶瓷有限公司完成“蓝健”商标申报中国驰名商标材料整理和上报工作,等待核准。现长葛市拥有中国驰名商标 6 件,居全省前列。

**【大气污染防治】** 一是持续牵头燃煤散烧治理工作。持续对早集夜市摊点进行督导检查,进一步规范洁净型煤生产中心经营行为。持续加大对洁净型煤质量监管,抽检 25 个批次,18 个批次合格,7 个批次正在检测中。二是成品油抽检已实现全覆盖。抽检 345 批次,合格 335 批次,抽检总合格率 97.1%。对抽检不合格批次的经营行为已全部立案查处。三是会同环保、公安部门对 4 家机动车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郭保书 邹国红)

## 统计工作

**【概况】** 2020 年,市统计局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精心指导下,努力克服疫情影响,认真做好统计调查和监测评价工作,不断强化服务能力建设,为市委市政府经济决策和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信息服务。

**【巡察整改】** 7 月 30 日至 9 月 30 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统计局进行政治巡察,局党组态度坚决,积极配合,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做到“不落一件,不虚一事”。一是体现政治担当,

将主体责任履行到位。巡察期间,局党组和全体党员干部严守巡察纪律,服从巡察安排,如实反映情况,做好服务保障,保证巡察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坚持统筹推进,将巡察问题整改到位。巡察反馈的问题,照单全收,并对每个问题分别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逐项整改落实。三是构建长效机制,将巡察成果运用到位。局党组以巡察为契机,进一步突出思想建设,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完善制度机制,努力构建全面从严治党的长效机制。经过立行立改、集中整改,持续整改,已完成整改问题 47 项,5 项正在持续推进,巡察整改取得显著成效。

**【重大国情国力调查】** 2020 年,第七次人口普查顺利推进。市统计局按照上级第七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及时组建各级普查机构和队伍,组织开展并圆满完成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选聘、业务培训、普查电子地图绘制和普查区域划分、综合试点、户口整顿、清查摸底、现场登记、事后质量抽查等阶段性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机构组建,全市组建各级普查机构 395 个,配备普查“两员”3700 多人,新购置数据采集设备 600 台,对全市 78 万户籍人口、70.3 万常住人口和 1.3 万户长表抽中户,逐门逐户逐人逐项开展调查,工作进度和数据质量受到河南省、许昌市人普办充分肯定。第七次人口普查取得阶段性成果。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圆满收官,通过数据审定,发布长葛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为各级各部门决策提供经济基础数据,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市统计局被河南省评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

**【常规统计工作】** 按照上级业务部门的部署,

严格执行国家、省统计标准，贯彻基本统计报表制度，有序开展好各专业常规工作，积极完成月度、季度农业、工业、投资、建筑业、房地产、贸易、服务业、劳动工资、能源等专业报表相关工作。开展了分专业、分层次统计年定报业务培训会，高质量完成统计年定报工作。抓好主要统计指标应统尽统和数据质量管控，顺利完成全市 GDP 核算、工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备受社会关注的统计数据。此外完成妇女儿童监测、科技创新、文化产业、平安建设、创建国家文明城问卷调查等专项调查，为市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了高效优质的统计服务。

**【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 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主动作为，积极参与，认真探索研究长葛市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实施办法，形成关于长葛市高质量发展情况的分析及对策建议，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与市委市政府督查局配合，研究拟定出长葛市高质量发展考评方案。对于影响全市经济增长的重点领域、重点企业、重点指标等基础数据，积极对标找差距，深入排查分析制约全年目标实现的环节因素，第一时间形成专题报告。全已顺利完成 2019 年度、2020 年度测算，为推动长葛高质量发展提供真实有效的统计支撑。

**【信息咨询服务】** 加强重点经济指标的跟踪监测，实时关注指标动态，及时发现运行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深入剖析指标走向规律，对各项重要经济指标进行密切跟踪和监测，分析问题、提出对策、当好参谋。坚持月度分析例会制度、季度小结、半年综合评估、年度总结的工作机制。全年共参与组织召开 20 余次市政府经济运行分析会。全年共撰写统计分析 29

篇，向省市局及长葛市“两办”上报信息和各类分析 100 余篇，被省委办公厅采用 6 篇。大量统计调查数据、分析观点和结果都被市领导在各种场合、会议及决策上引用，为领导决策提供统计支持。及时整理发行《统计公报》《长葛统计月报》和《统计年鉴》等常规资料。做好全市“十三五”主要经济指标的监测评估，积极协助市委、市政府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

**【经济运行监测】** 开展疫情期间企业复工复产调查，密切监测疫情下经济运行情况，撰写《简析新冠肺炎疫情对 2020 年长葛市工业企业影响》，助力企业纾困解难。围绕后疫情时期长葛经济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等方面开展调研 33 次，走访企业 22 家，形成《长葛工业经济发展在产业转型升级中迈进高质量》分析报告，为规上工业企业快速复工复产提供数据参考，为领导决策起到关键保用。

**【统计宣传】** 在统计局的积极推动下，市委市政府深化习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的贯彻落实，把学习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决策部署及重要文件精神列入议事日程。10 月份，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并研究新时代统计工作；11 月份，市委常委会集中学习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重要文件选编，学习《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和《意见》《办法》《规定》三个文件精神。联合市委党校开展统计法专题讲座，形成浓厚的统计法治宣传氛围。利用“中国统计开放日”、12·4 宪法日以及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上下联动、点多面广的群众性统计法治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共发放“七五”统计普法宣传资

料 1000 份,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环境。

**【统计执法检查】** 在全市范围内随机抽取 70 家企业进行统计数据查询,严格落实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制度,全面推动统计执法检查“双随机”抽查制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积极联合市场监管局、住建局等有关部门开展跨部门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 2 次,检查核实企业 18 家,配合上级业务部门开展统计执法检查 1 次,有效增强了统计执法震慑力。

**【企业入规及投资项目入库】** 坚持实事求是做好应统尽统,强化政府统计与部门统计之间的协调配合,加强入规入库审核工作,维护统计的权威性、严肃性。定期召开会议,做好政策指导,逐个对拟入规企业、退库规上企业进行现场核查,强化“入口”“出口”把关,坚持不符合条件的坚决不入库原则,不达标准的坚决剔除,对已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升规纳统”,不断完善“准四上”单位(项目)库。跟踪了解“准四上”单位最新情况,对符合条件全部纳入国家一套表报送平台,保障报表数据“颗粒归仓”,保证数据根源基础扎实。全年共完成企业入规 90 个,占全年任务的 150%,占许昌市入规企业三分之一,其中工业完成 48 个,占全年任务的 120%,服务业完成 42 个,占全年任务的 210%。全年完成投资 205 亿,增速达到 11.4%,增速居全许昌市第二位,为全市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增添新后劲。

**【名录库更新维护】** 强化入库规范流程,加强对基本单位的现场核实,不重不漏,及时更新维护。对新增、变更注销统计单位相关材料进行认真核实,并通过电话联系、上门走访等形式及时予以登记。截至 12 月底,全市统计名

录库系统共处理法人单位新增 3428 家、变更信息单位 4334 家、破产注销剔除 420 家,共处理产业单位新增 126 家、变更 235 家、破产注销剔除 69 家,统计名录库共有法人单位 13815 家、产业活动单位 1076 家。

**【数据质量把控】** 一是强化对基层统计规范化指导。各专业股室每月开展 2 次以上基层调研,实行“零距离”服务,加强业务指导,完善企业统计人员、台账、机制建设,评出优秀基层基础好的统计站所 4 家,企业 4 家。全市“四上”企业统计台账建设率达到 93.9%。二是不断规范统计数据生产流程。密切关注数据的异常波动,不断加大数据查询、审核力度。高质量完成月度、季度、年度常规统计报表。三是加强数据质量评估和核查。全年召开 15 次数据质量评估会议,核查企业 163 家,发现错误及时修正,确保数据质量。

**【脱贫攻坚】**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局党组下派 5 名包村干部,其中两名驻村第一书记,分包大周镇老梅庄村、岚川府村、前吴村,认真开展“五查五确保”工作。局党组赴驻村调研 11 次,聚焦目标任务、政策落实、工作细节、存在问题、人居环境和档案资料等工作,查漏补缺,全年破解难题 13 个,走访送温暖 13 次,调研 21 次。局党组在经费困难的情况下,拿出 1.1 万元进行贫困资助,其中 5000 元为岚川府、2000 元为老梅庄贫困户购买扶贫物资、4000 元为前吴村解决村委办公用品。同时,全局人员义务捐款 5000 元扶贫献爱心。

**【精神文明建设】** 积极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压实创建责任、凝聚创建合力,丰富创建内涵、增强文明素养,把精神文明建设



与推进统计工作相结合，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提升，顺利通过许昌市文明单位（标兵）复核验收。

（穆铁军 赵伟强）

## 审计监督工作

**【概况】** 2020年，共完成年初计划和临时交办的156个审计（调查）项目。其中，上三级审计项目11个，人大授权专项调查8个，政府投资审计项目111个，组织部门委托经济责任审计项目26个，为政府增收节支3070.51万元。共查出问题82余项，提出审计建议57条。

**【疫情防控专项审计】** 按照审计署的统一安排，对财政专项资金、捐赠款物、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贷款的分配管理使用情况，特别是重点资金和物资的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重点审计政府财政资金2352.73万元、社会捐赠资金444.69万元，延伸审计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镇及镇卫生所、红十字会等23家相关单位和慈善组织。重点关注使用专项资金购买物资和服务中搞优亲厚友、营私舞弊，造成损失浪费等问题。通过审计监督，督促被审计单位立行立改问题3项，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3项，促进疫情防控资金物资规范管理、高效使用和信息公开，促进全力保障疫情防控重要医用物资和生活必需品的供应，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审计监督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依据《许昌市2020年市县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同步审计工作方案》的工作要求，切实抓好预算执行情况审计落实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本市财政一级预算

单位全覆盖同步审计工作。全年完成所承担的4项审计调查，分别对老城镇政府、大周镇政府、后河镇政府的所有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将审计结果纳入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结果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各预算单位财经纪律意识进一步增强。

**【专项资金审计】** 按照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上级审计机关的统一部署，分别对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决策部署落实和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和闲置资产情况、促进就业政策优先落实及失业补贴发放情况、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放管服”改革、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推进情况、各类产业集聚区、农村产业化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保障性安居工程、全市脱贫审计等9项民生领域的项目，进行专项审计或跟踪审计。以长葛市2019至2020年1月期间扶贫政策和资金为抓手，重点关注“两不愁、三保障”基本任务目标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政策措施落实扶贫资金使用情况，基本摸清上述资金归集、管理和使用的情况。通过审计，揭示专项资金在归集、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性地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确保专项资金的安全和使用效益，进一步促进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

**【政府投资审计】** 坚持依法从审，突出重点，进一步加大重点项目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力度，以创新的思路和方法推进投资审计转型和全面发展，重点做好“三个转变”工作。审计中重点突出对工程招标、设计变更签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环节的监督，将可能出现的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政府财政资金安全。全年共完成政府或建

设单位临时委托项目 111 个, 审计工程价款总额 40327.81 万元, 审计核实 37257.3 万元, 审计核减 3070.51 万元。有效促进合理配置财政资源, 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水平。

**【经济责任审计】** 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省审计厅《关于加强经济责任审计促进干部监督工作的通知》的要求, 注重经济责任审计实施方法, 不断拓展和深化经济责任审计内容。审计中围绕被审计领导干部“经济权力运行”和“经济责任落实”的轨迹, 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 重点关注领导干部所在单位资金、资源、资产、政策执行、经济决策、内部管理以及领导干部作风建设、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立足实际, 加大对任中离任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力度, 同时推动建立容错纠错机制, 促进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2020 年共对 25 个单位的 26 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通过审计, 共查出各类违规违纪资金 23431.97 万元, 违规违纪问题 69 个, 提出审计建议 38 条。

**【非国有专项审计】** 围绕“两个关注”即关注企业纳税情况, 规范企业纳税行为, 提升企业依法纳税意识; 关注企业融资情况, 打击企业非法集资, 防范金融风险, 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保驾护航。2020 年, 非国有审计中心对 8 个企业开展专项调查, 审计调查项目 2 个。帮助企业建立各项规章制度 12 项, 为企业提出合理化建议 28 条, 有效促进企业依法纳税, 提

高企业规范管理意识, 防范企业金融风险, 得到企业家们的认可, 赢得社会好评。

**【其他审计工作】** 在扎实推进年度项目计划同时,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 抽调业务骨干 20 余人次积极配合市纪委、市巡察办参加办案、巡察工作, 抽调人员充分发挥审计专业优势, 着重关注单位财务账簿、会计凭证、重大经济事项等方面内容, 向市纪委、市巡察办提出可能存在重大问题或风险隐患较多的事项, 充实了纪检、巡察的审计力量, 被抽调人员得到市纪委、巡察组领导的高度评价, 为维护地方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规范审计执法行为】** 严格落实三级复核制, 进一步规范业务部门审核、法规审理、局业务会议审定程序, 坚持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基本原则开展审计项目立项调研, 有效规避审计风险, 提高了审计质效; 坚持审计项目抽查制。年底组织开展机关内行政执法案卷抽查, 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 及时归纳汇总通报, 并要求所有项目举一反三, 进行整改; 坚持审计公开制度。对所有项目计划、审计流程、审计执法权责清单、审计工作纪律等进行公开, 进一步增加审计工作透明度, 规范了审计权力的运行; 落实审计执法回访制度。每一个审计项目结束后, 由法规股和监察室进行回访, 了解审计人员的审计行为全过程及廉政情况, 加大对审计权力运行的监督力度, 促进审计人员严格执法, 提高依法审计水平。

(车帅征)

# 财政 税务

## 财政工作

**【概况】** 2020年，长葛市财政局积极研判财政运行，努力克服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有效保障财政安全平稳运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34593万元，比上年同期321952万元增加12641万元，增长3.9%，完成全年收入预算34.76亿元的96.3%。荣获河南省级文明标兵先进单位、许昌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财政收入】** 从收入结构看：税收收入完成270334万元，比上年同期268723万元增加1611万元，增长0.6%，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80.8%；非税收入完成64259万元，比上年同期53229万元增加11030万元，增长20.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19.2%。税收收入中，主体税种完成193706万元，增长1.8%，占税收收入的71.7%；小税种完成76628万元，下降2.2%，占税收收入的28.3%。分级看：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2974万元，下降0.2%，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42.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78715万元，下降12.6%，占全市税收收入的29.1%；镇（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1619万元，增长7.2%，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57.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91619万元，增长7.2%，占全市税收收入的70.9%。从许昌市情况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许昌市9个县市区中，总量排第1位，增幅排第3位，税收比重排第4位。从全省情况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全省104个县市中，总量排第9位，增幅排第75位，税收比重排第3位。

**【财政支出】**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39642万元，比上年同期520312万元增加19330万元，增长3.7%。

**【争取上级政策支持】** 一是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密切关注中央、省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结合全市当前扶持重点，积极沟通对接，加强部门配合，努力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2020年，全市共争取上级各类资金23.6亿元。二是积极争取债券项目资金。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22.92亿元，其中专项债券项目18个，到位资金21.81亿元；一般债券项目12个，到位资金1.11亿元，资金到位金额居许昌市第一。

**【服务三大攻坚】** 一是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在财政收支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共安排扶贫资金9560万元，实施扶贫项目158个，完成支出9456.16万元，支出率达99%。二是支持打赢

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集中力量攻克老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积极筹集资金 5695.38 万元统筹用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三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战。在分类化解存量的基础上，严控债务增量；加大预算约束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偿债力度；进一步压减、停建工程项目；厘清企业债务与政府债务界限，建立政府债务防火墙。共偿还政府各项债务 6.38 亿元。

**【民生保障】** 2020 年，全市民生支出完成 42.9 亿元，增长 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9.4%。一是优先发展基础教育。及时下拨各中小學生均公用经费 6148.2 万元，发放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 312.6 万元，受益贫困寄宿生 4611 人；拨付义务教育阶段校舍安全保障资金 1500.7 万元，薄弱学校改造项目资金 161.9 万元，陈寔路学校建设项目资金 1000 万元，颍川路学校建设项目资金 432 万元，切实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二是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继续做好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工作。拨付城市低保资金 376.2 万元、农村低保资金 2016.9 万元。配合医保、人社部门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确保长葛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社会养老保险健康平稳运行。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44420 万元、大病保险支出 5101 万元，发放城乡居民养老金 16083 万元，累计发放 1359236 人次。三是不断加大三农投入。共投入涉农专项资金 44733.5 万元。安排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508 万元（补贴农户 14.35 万户，补贴耕地 56.35 万亩）、安排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465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4664 万元、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补助资金 850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 859.5 万元、农业社会化服务资金 392 万元、基层农技推广经费 128 万元、农民教育培训专项资金 53 万元、豫粮种业（协同创新万亩方）项目资金 260 万元、秸秆禁烧工作及蓝天卫士经费 235 万元、农产品质量检测经费 102 万元；厕所革命项目资金 1642 万元；林业专项资金 347 万元，森林公园建设资金（地方债券）14000 万元；农村安全饮水项目巩固提升工程（地方债券）11000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711 万元，水利发展资金 562 万元；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200 万元、畜牧专项资金 755 万元。四是全力做好新冠肺炎防控经费保障。印发《关于明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财政资金拨款程序的函》，启动应急资金支付程序，确保疫情防控期间财政资金及时拨付。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首要目标，建立采购“绿色通道”。主动与相关部门对接，及时拨付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治专项经费，共拨付资金 5189.85 万元。

**【财政监督】** 一是充分发挥财政监督的“利剑”作用。一方面做好 2019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扶贫资金检查的扫尾工作，共下发处罚决定 4 份，2 个受处罚单位依法上缴罚款，2 个单位补缴了税款；另一方面认真开展 2020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从 10 月 27 日开始，依据“双随机、一公开”原则选择被检查单位，通过集中调账、查阅财务资料、重点问题询问等方式对 4 家单位和 2 个重点扶贫项目进行检查。二是提高财政评审的准确性。不断拓宽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评审思路，切实促进财政性投资的阳光化、高效化、科学化。全市共完成各类评审项目 349 个，送审金额 22.31 亿元，审定金额 20.17 亿元，审减金额 2.14 亿元，综合审减率 10%。三是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认真贯彻

落实《政府采购法》提出的深化和健全政府采购制度的要求，积极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建设，通过采购管理前延后伸，不断提高采购的质量和效率。共完成政府采购 20.42 亿元，实际采购金额 18.21 亿元，节约资金 2.21 亿元，节约率 10.8%。

(张红娜 张帅军)

## 税务工作

**【概况】** 2020 年，长葛市税务局共组织税费收入 57.04 亿元，较同期 58.22 亿元下降 2.03%，减收 1.18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5.76 亿元，较同期 45.89 亿元下降 0.28%，减收 1286 万元，收入总量在许昌各县区排名第一，增幅排名第二；其中县级收入完成 27.37 亿元，较同期 26.87 亿元增长 1.9%，增收 5042 万元，县级收入总量在许昌各县区排名第一，增幅排名第二；征收社保费 9.22 亿元，较同期 10.38 亿元下降 11.18%，减收 1.16 亿元；征收非税收入 1.91 亿元，较同期增长 5.55%，增收 1005 万元；代征工会经费 1484 万元，较同期增长 5.25%，增收 74 万元。荣获河南省税务系统先进集体、河南省税务系统“十优党建示范点”、许昌市五一劳动奖状、许昌市机关党建示范点创建先进党组织、许昌市优秀办税服务厅。

**【减税降费】** 梳理编印《疫情防控税收优惠政策指引汇编》，通过短信、微信、邮箱向纳税人推送，对重点企业区分类型“一对一”精准推送，实现税收优惠政策宣传全覆盖；参加市政府召开的支持复工复产政策宣讲会，累计培训企业 900 多家，有力支持全市企业有序复工

达产，得到省、市局的肯定，并在全省税务系统支持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政策落实视频会议作经验介绍。全年累计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免税款 3.72 亿元，其中新出台政策减免税费 2.01 亿元，2019 年出台政策在 2020 年翘尾新增减税降费 1.71 亿元，帮助 10 户次纳税人办理延期申报、44 户次纳税人申请延期缴纳税款 9364 万元。

**【税收营商环境】** 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聚焦“纳税人所盼”，发力“纳税人所想”。持续优化办税服务厅窗口设置，优化办税服务清单，大力推广电子税务局、微信公众号、豫事办 APP，打造实体厅办税、网上办税、手机办税、自助办税“四位一体”联合办税模式，引导纳税人多走“网路”少走“马路”；组建 45 名首席税务服务官团队，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强化“线上”“线下”宣传辅导、优化“非接触式”办税服务、定制个性化涉税服务等多项举措，指导帮助企业应享尽享各项税收优惠政策、解决企业涉税难题；深入开展“税务人走进纳税人”大走访和“陪纳税人跑一趟”活动，全方位提升纳税服务质量和效率；持续丰富司法税务协作内容，打造普法宣传、优化服务、规范执法“三位一体”的服务型执法体系；整合办税流程、简化行政审批事项、减少涉税资料报送、优化开业、注销登记、全面推行“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降低纳税人办税成本；牵好纳税信用“红线”，加大“银税合作”力度，帮助 468 户企业申请纳税信用贷款 1.5 亿元。

**【税收治理】** 一是加强企业所得税管理，共入库税款 3.34 亿元；开展首次个人所得税汇算，全市 26580 人顺利完成个税汇算。二是加

强加油站管理，累计补缴税款 128.46 万元。三是加强双定户管理，累计提醒补税 227 万元。四是加强废旧金属、皮革等特色行业风险管理，根据行业及企业不同特征，有针对性地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管理，促进纳税遵从度明显提升。五是推进税种联动管理和社保征收级次和征缴系统调整，落实居民“两险”金融机构委

托代征，顺利完成水土保持补偿费等 4 项非税收入的划转工作，并开出许昌地区第一张水土保持补偿费完税凭证。六是完成自上而下风险应对和自下而上有效反馈的风险管理闭环，形成全局化风险应对模式，全力营造公平公正的纳税环境，提升纳税人获得感。

(郭雷)

# 金融

## 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

**【概况】** 2020年，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总行和省、市行决策部署，坚持政治统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全面深化高质量发展工作布局，统筹做好各项工作，奋力推进经济社会创新发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

**【货币政策】** 一是坚持支持疫情防控与保障经济发展并举。有针对性的强化疫情防控期间各项货币政策支持力度，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效益，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保障县域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截至12月底，辖区各项存款404.77亿元，较年初增加61.82亿元，增长18.03%；住户存款301.23亿元，较年初增加36.61亿元，增长13.83%；各项贷款273.53亿元，较年初增加42.22亿元，增长18.25%。二是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疫情期间引导辖内各金融机构加大对暂遇困难企业的信贷支持，严禁盲目抽贷、

压贷、停贷、断贷。并先后组织辖内金融机构深入各镇开展6场复工复产对接服务会，与企业进行面对面的沟通交流，了解其融资需求。全市金融机构先后为企业办理展期业务29.88亿元，办理新增贷款34.68亿元，执行利率优惠723笔，涉及贷款金额66.74亿元。将“百千万”三年行动与金融支持市场主体特别帮扶行动相结合，建立特别帮扶主体名录库，督导金融机构对名录库中企业单独建立台账，定期反馈对接进度。

**【脱贫攻坚】** 精准施策，彻底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长葛市金融扶贫硬仗指挥部”的成员单位 and 驻村帮扶单位，固定专职帮扶人员3人，承担2村11户37人脱贫攻坚任务，于2020年实现兜底脱贫。切实改善贫困户工作生活条件，共协调为村部安装空调2台、“六改一增”资金8000元；为提升户容户貌提供桌、椅、沙发、柜子等10余套；为爱心超市补充爱心物资2000元；春节、端午两个假日送去慰问品30余件。

**【金融服务】** 一是规范银行结算账户管理，防范金融风险。按比例定期抽查备案类银行结算账户，引导金融机构认真搞好银行账户管理工作，维护安全良好的结算环境。全年累计核准新开、变更、撤销银行结算账户业务共3144笔。二是大力推进普惠金融工作。充分借鉴兰

考“一平台四体系”模式，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成立普惠金融领导小组，并多次组织召开普惠金融推进会与金融机构座谈会。积极引导辖内金融机构用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和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两种货币政策工具。6月份，辖内两家法人机构共为普惠小微企业办理延期1.7605亿元，获得176万元的激励资金。加大“普惠通”APP力度推广和宣传，对接运营商丰富“普惠通”APP金融产品及服务，截至12月底辖区12家金融机构共上线32种特色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三是做好金融知识宣传工作。受疫情影响，创新宣传形式，先后组织金融机构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活动、“《存款保险条例》实施五周年”、“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等主题金融知识宣传活动，充分发挥网点宣传主阵地作用，利用新媒体（如微信公众号、漫画、视频等）扩大宣传覆盖面，同时深入农村地区，重点对社会上的低净值人群普及存款保险、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反洗钱、反假人民币、征信管理、支付结算管理等方面的金融知识，增强识别非法金融广告、防范金融诈骗能力，远离非法金融活动。积极推进辖区普惠金融服务站建设，2020年已建成22个在村委设立的普惠金融服务站，累计建成各类服务站点396个，占辖区364个行政村比例86.26%。随着辖区普惠金融服务站覆盖面不断扩大，有效满足农村居民的金融需求，提升农村居民对金融服务的可得性、满意度。四是强化会计核算与监督。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硬化预算约束，真正做到有保有压，压缩一切不必要的开支，公用经费支出和行政事业类支出同比大幅下降，行政运行成本进一步降低，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得以提高。强化制度完善和执行，新修订财务费用管理办

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通过整章建制、狠抓落实，不断提升会计核算管理水平。扎实开展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聚焦“四保”任务，力求“四精四妥”，全力稳住辖内公车改革工作基本盘，公车改革工作取得初步成效。五是履行国库职能，做好国库业务核算及管理工作。坚持守住资金安全，防范国库资金风险，提高税收入库和资金拨付工作效率，严格执行国库监督检查制度，开展国库会计账务自查自纠，全年未出现一例影响国库资金安全的业务差错。深入开展“示范库”创建活动，探索求新，顺应改革，努力构建规范管理新模式，全面拓展与发挥国库新职能。大力开展经理国库35周年宣传活动，银行机构利用网点LED不间断宣传，各银行网点柜台增设宣传专栏，通过微信发送电子工业缴税、国债等相关知识。六是推动征信体系建设，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在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严峻的情况下，为方便特殊时期查询需求、减少人员聚集，大力推广线上查询征信方式，进行现场查询服务时，采取预约查询方式，严防疫情传播，积极保障金融服务正常开展。积极开展征信宣传工作。组织辖内13家金融机构，在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借助红火的“地摊经济”形势，以“摆摊”+“流动宣传”方式大范围展开征信知识宣传，为营造“用征信、助融资、促发展”的良好信用环境、纯洁的金融市场奠定良好基础。七是积极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创新金融服务方式，制定《长葛市信用用户、信用村、信用镇评定办法》，推进“三信”评定工作；截至12月底，信用用户覆盖率已经达到92.87%，信用村覆盖率达到85.95%，信用镇覆盖率达到83.33%；开展农村信用信息系统贫困户信息、贷款信息更新工作，不断完善农户信息，并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全覆盖。